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宜阳县莲庄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 的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 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 (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 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标的名称） ，属于 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 ）企业为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278.7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0.68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 （标的名称） ，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签字）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彭晓辉印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 单位的 /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签字）

日期：2024年12月26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我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

彭晓辉印

九、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填写招标人名称）：宜阳县莲庄镇人民政府

我单位在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 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 项目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 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 标段投标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自愿参加该标段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不存在以下任何情形之一：

1.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法人；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

3.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 被责令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的；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进入清算程序或宣告破产的；

9. 因财产被接管、扣押、查封或冻结而丧失履约能力的；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11.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单位负责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12.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或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13. 在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态栏被标注“注册人员不足”等资质异常的；

14.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5. 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二、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串通投标、租借资质以及弄虚作假投标等违法行为。

彭晓辉印

三、拟派的项目经理 王[illegible]（项目经理签名） 对所在单位参与本次投标知情，投标中使用的本人相关业绩真实有效；本人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项目经理，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项目经理，承诺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其他任职项目撤离。

四、同意将承诺和践诺信息作为我单位信用记录由“信用洛阳”网站归集并合规应用。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自愿放弃 1 年内在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中免收投标保证金的资格；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终止合同，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自愿承担赔偿责任；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签字）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十、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其他材料

一、信用承诺函

致（招标人）　：宜阳县莲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名称：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晓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MA9NCRTC6R　　联系地址和电话：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宜阳县高村镇便民服务中心 202 室、18706786425

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招标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并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 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积极配合招标人提供证 明材料。

投 标 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全市房屋建筑和建筑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 项目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不存在《洛阳市房屋建筑和建筑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负面行为清单》中所列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联系电话：18706786425

承诺人（企业电子章）河南昊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投标函附录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备注
1	项目名称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2	工期	60 日历天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3	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4	分包	不分包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5	投标有效期	90 天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6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7	安全目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8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9	扬尘治理目标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10	变更签证优惠率	2.11%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11	付款方式	按工程进度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金额 80%，工程审计后拨付至审计金额的 97%，缺陷责任期满后，拨付至审计金额的 100%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投 标 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附：项目经理相关证明资料

身份证

二级建造师证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娟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1022119900616658X

注册编号：豫 241171710532

聘用企业：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2024 年 04 月 28 日 至 2026 年 05 月 04 日）

扫 码 验 证

发证单位：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时间：2024　年 04　月　28 日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彭晓辉印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3354267

姓　　名：王娟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0年06月16日

企 业 名 称：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0月26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23日　　**至** 2027年10月22日

发 证 机 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10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

彭晓辉印

缴纳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45hjk74rty12uio1kj90665fghkl14ccaab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119900616658X		
社会保障号码	41022119900616658X	姓 名	王娟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10	-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10	-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10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3-10-01	参保缴费	2023-10-01	参保缴费	2023-10-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3579	●	3579	●	3579	-
10	3579	●	3579	●	3579	-
11	3579	●	3579	●	3579	-
12	3579	●	3579	●	3579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宜阳县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打印时间：2024-12-16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彭晓辉印

劳动合同

劳 动 合 同 书

甲方：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

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宜阳县高村镇便民服务中心 202 室

乙方：王娟

居民身份证号：41022119900616658X

出生日期：1990 年 06 月 16 日

户口所在地：河南省杞县葛岗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劳动合同。期限为：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8 年 09 月 30 日止。

2、试用期限为：/

第二条、工作内容

1、乙方的工作岗位为 工程部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调换乙方的的工作岗位和工种。

2、若因乙方不胜任该工作，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并按调整后的岗位确定一方的薪资待遇；如乙方不同意调整，甲方可以提前 30 日通知乙方解除劳动合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彭晓辉印

同，经济补偿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发放。

3、在工作过程中，因乙方存在严重过失或者故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工作时间：标准工时制，甲方保证乙方每天工作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在国家标准工时原则上，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应当服从。

2、休息休假：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安排乙方休息休假。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为每月 2000 元，试用期满后月工资为 基本工资+绩效 元；

2、因工作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或者法定休假日工作的，甲方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发放加班费。

3、甲方保证按月发放工资，具体发放日期为：/。

4、甲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乙方缴纳合法比例五险一金。

第五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提供劳动所必需的工具和场所，以及其他劳动条件；保证工作场所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并依法采取安全防范措施，预防职业病

第六条、甲方依法制定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

第七条、乙方应当保守工作期间知悉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公司机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乙方在签订本协议时，未与其他任何单位保持劳动关系或者签订竞业限制协议。否则，给其他单位造成损失的，乙方单独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九条、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

1、若乙方需解除劳动合同书，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书面

彭晓辉印

通知以送达甲方为准。

2、有关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执行。

3、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4、因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乙方依法应获得经济补偿金，但乙方未与甲方办理工作交接前，甲方暂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本着合理合法、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以及地方性法规等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确认。

甲方：（盖章）　　乙方：王倩　　（签名）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1日

附：项目经理无在岗承诺书

致（招标人）：宜阳县莲庄镇人民政府

兹证明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进行的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 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项目名称），拟派的项目经理为 王娟 （姓名）建造师，承诺在其他项目中未担任项目经理（建造师）及任何职务，并无在岗项目。近年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无市场违规行为。

若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因在其他项目任职，不能按承诺到岗履职的，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并依法追究其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河南昊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章）

项目经理：_____（签字）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附：安全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相关证明资料

身份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3373580

姓　　名：程双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0年05月07日

企 业 名 称：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4月26日

有　效　期：2023年04月26日　　**至** 2026年04月25日

发 证 机 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4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彭晓辉印

缴纳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45hjk74rty12uio1kj90665fghkl14ccaab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4199005070628		
社会保障号码	410324199005070628	姓 名	程双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10	-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10	-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10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3-10-01	参保缴费	2023-10-01	参保缴费	2023-10-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3579	●	3579	●	3579	-
10	3579	●	3579	●	3579	-
11	3579	●	3579	●	3579	-
12	3579	●	3579	●	3579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洛阳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打印时间：2024-12-16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彭晓辉印

劳动合同

劳 动 合 同 书

甲方：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

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宜阳县高村镇便民服务中心202室

乙方：程双

居民身份证号：410324199005070628

出生日期：1990 年 05 月 7 日

户口所在地：河南省栾川县狮子庙乡红光村蛮子沟3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劳动合同。期限为：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8 年 09 月 30 日止。

2、试用期限为：/

第二条、工作内容

1、乙方的工作岗位为 工程部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调换乙方的的工作岗位和工种。

2、若因乙方不胜任该工作，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并按调整后的岗位确定一方的薪资待遇；如乙方不同意调整，甲方可以提前30日通知乙方解除劳动合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彭晓辉印

同，经济补偿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发放。

3、在工作过程中，因乙方存在严重过失或者故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工作时间：标准工时制，甲方保证乙方每天工作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在国家标准工时原则上，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应当服从。

2、休息休假：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安排乙方休息休假。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为每月 2000 元，试用期满后月工资为 基本工资+绩效 元；

2、因工作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或者法定休假日工作的，甲方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发放加班费。

3、甲方保证按月发放工资，具体发放日期为：/。

4、甲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乙方缴纳合法比例五险一金。

第五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提供劳动所必需的工具和场所，以及其他劳动条件；保证工作场所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并依法采取安全防范措施，预防职业病

第六条、甲方依法制定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

第七条、乙方应当保守工作期间知悉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公司机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乙方在签订本协议时，未与其他任何单位保持劳动关系或者签订竞业限制协议。否则，给其他单位造成损失的，乙方单独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九条、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

1、若乙方需解除劳动合同书，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书面

彭晓辉印

通知以送达甲方为准。

2、有关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执行。

3、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4、因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乙方依法应获得经济补偿金，但乙方未与甲方办理工作交接前，甲方暂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本着合理合法、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以及地方性法规等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确认。

甲方：（盖章）　　乙方：程双（签名）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印（盖章）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1日

附：信誉要求承诺书

致（招标人）：宜阳县莲庄镇人民政府

我方承诺：投标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彭晓辉和拟派项目经理王娟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2、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4、投标所需资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态栏被标注“注册人员不足”等异常情况。

后附以上网站查询截图。

承诺单位：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附：信用网站查询截图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企业--未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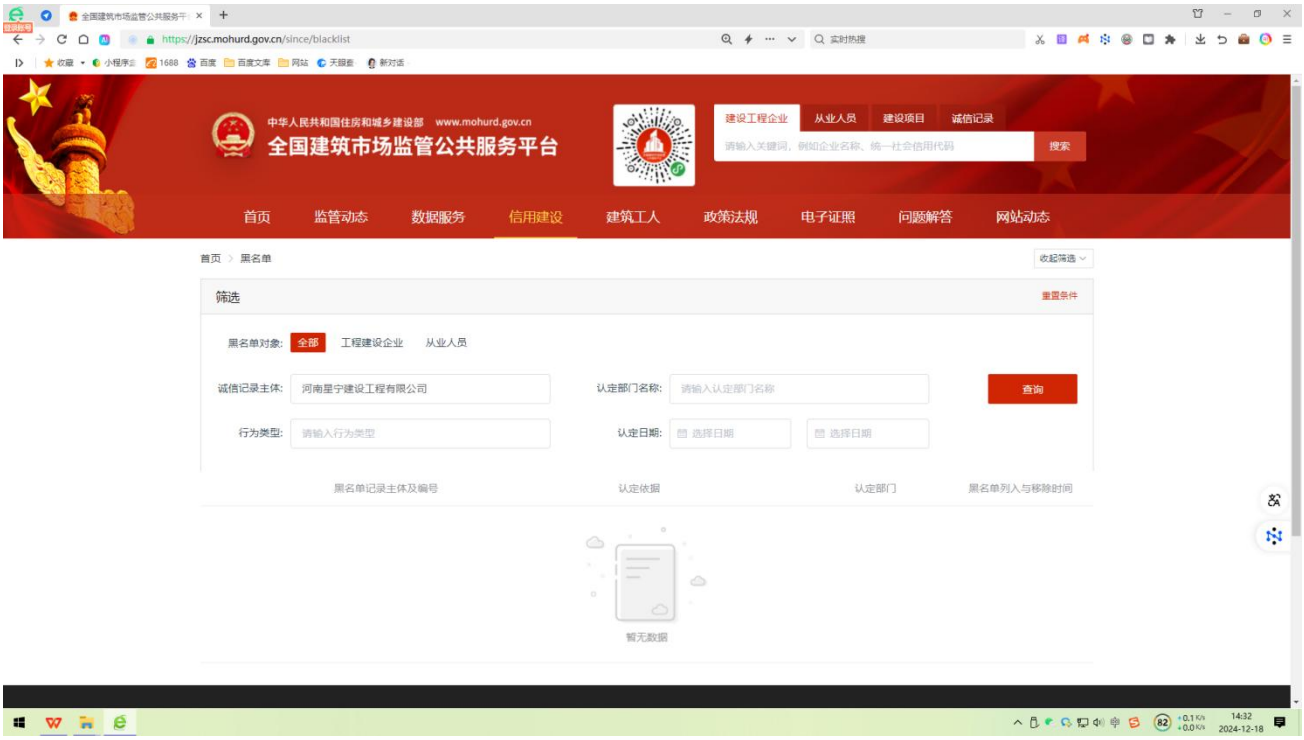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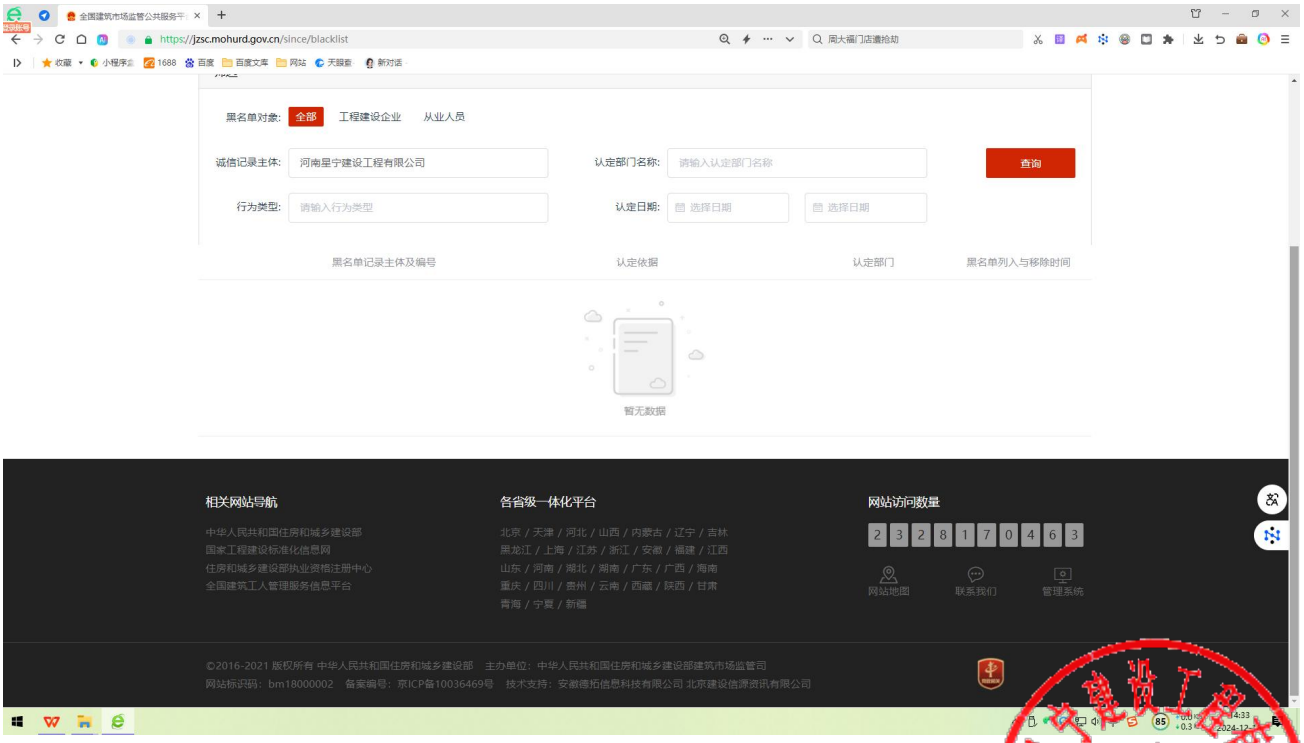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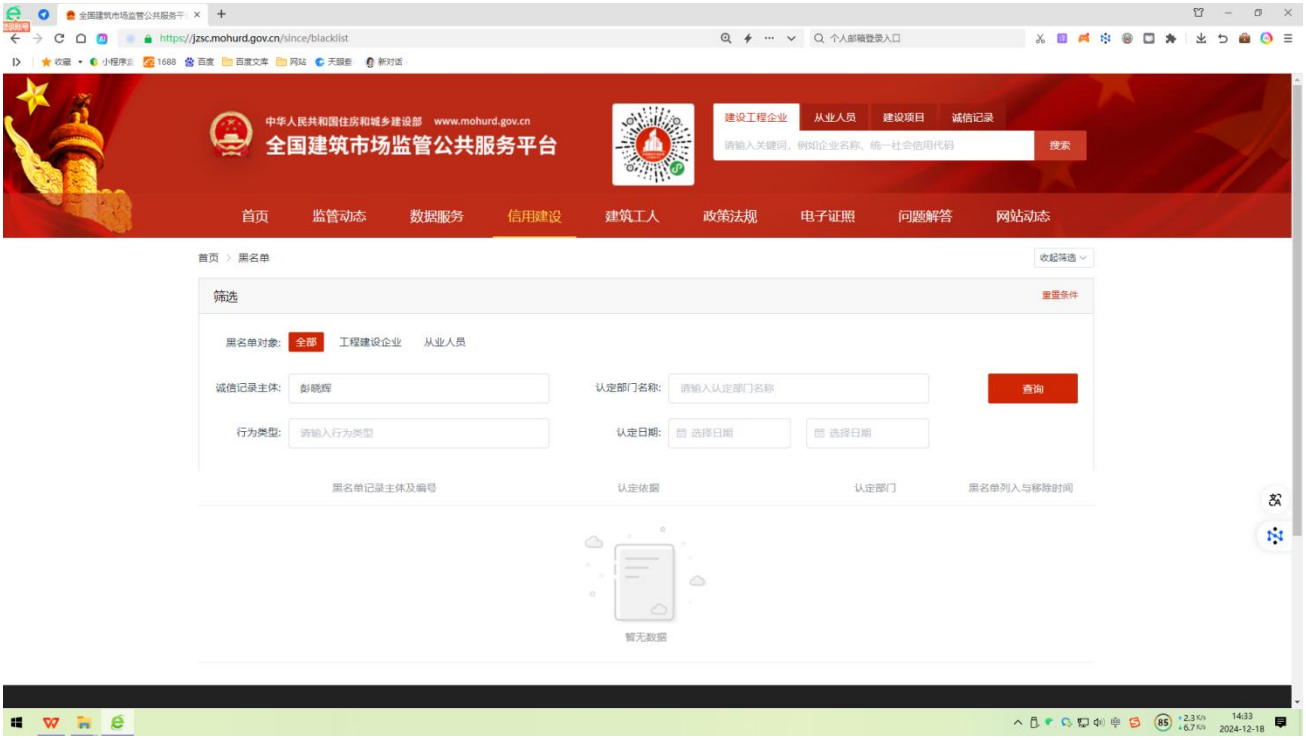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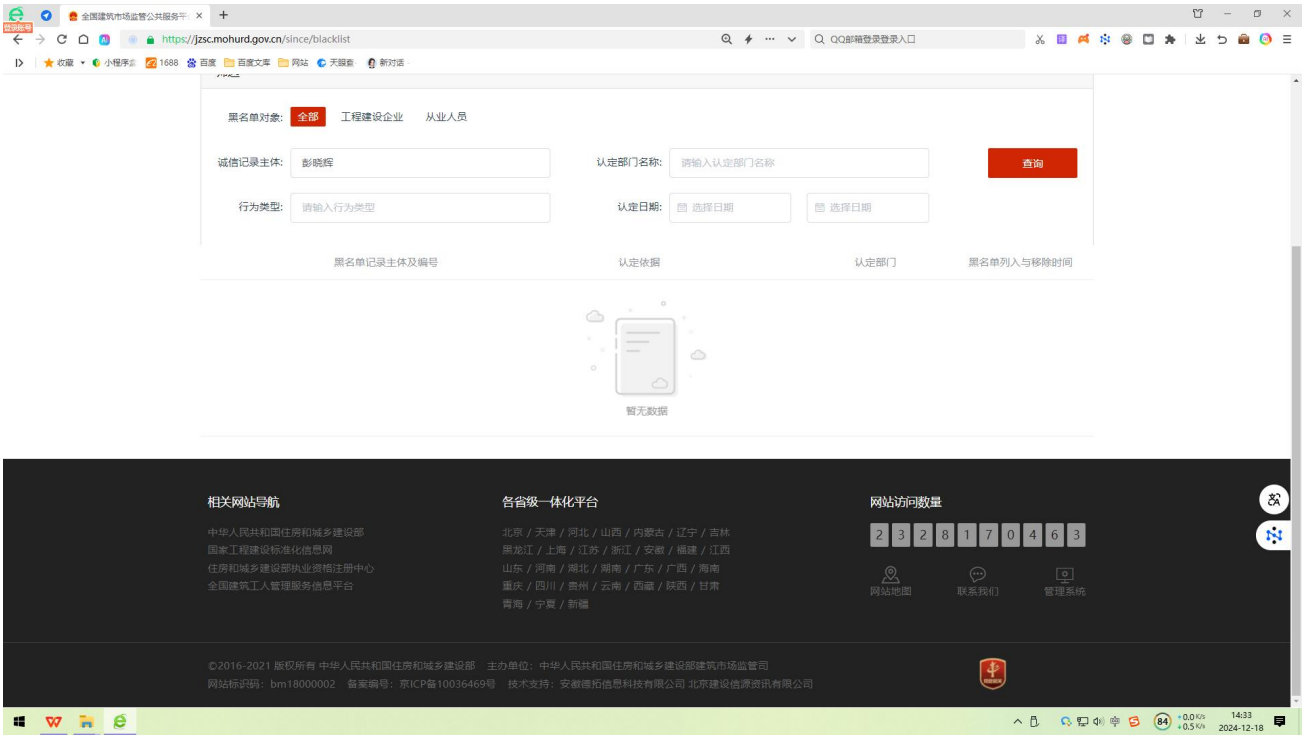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项目经理--未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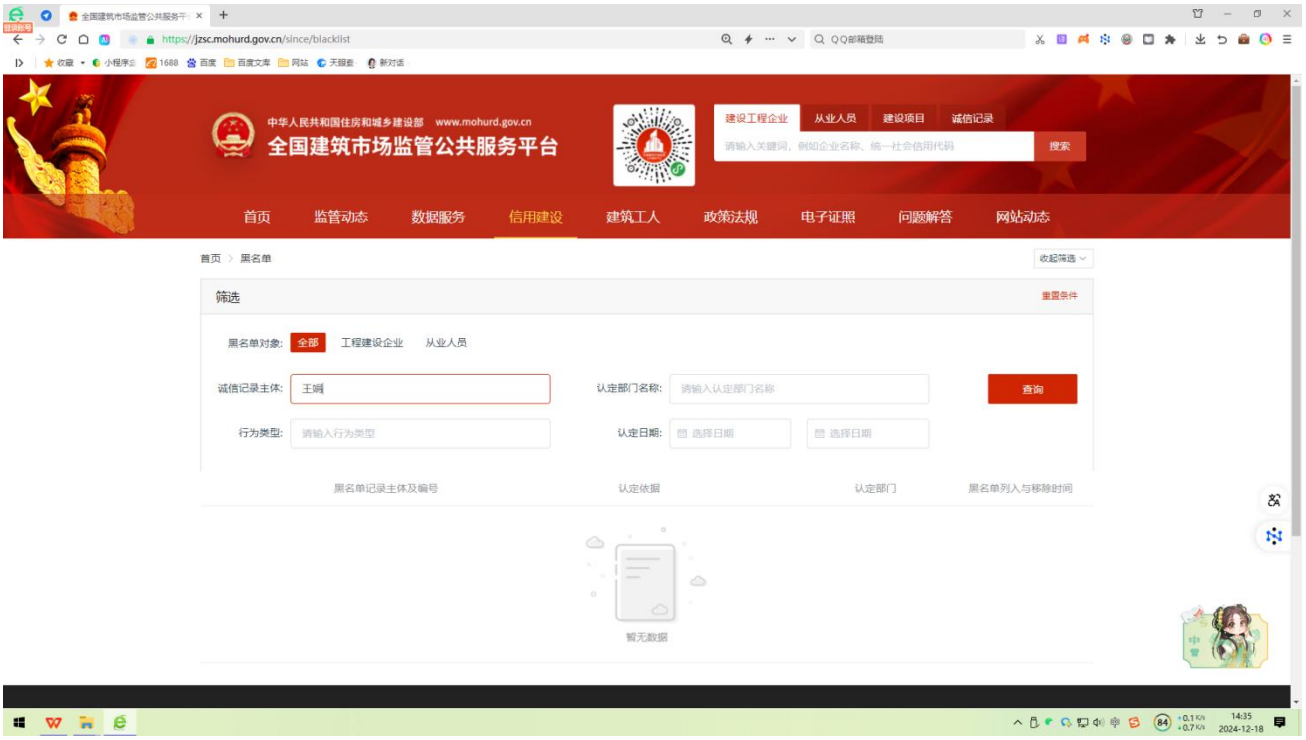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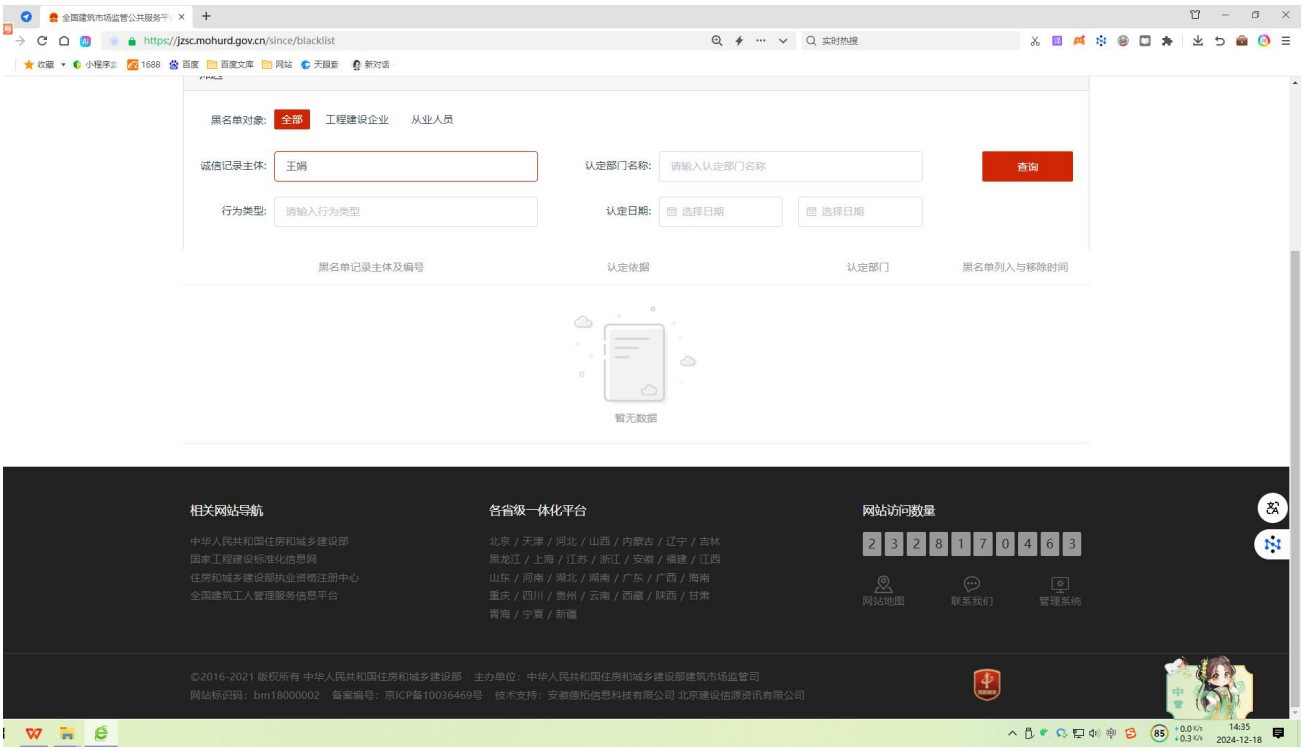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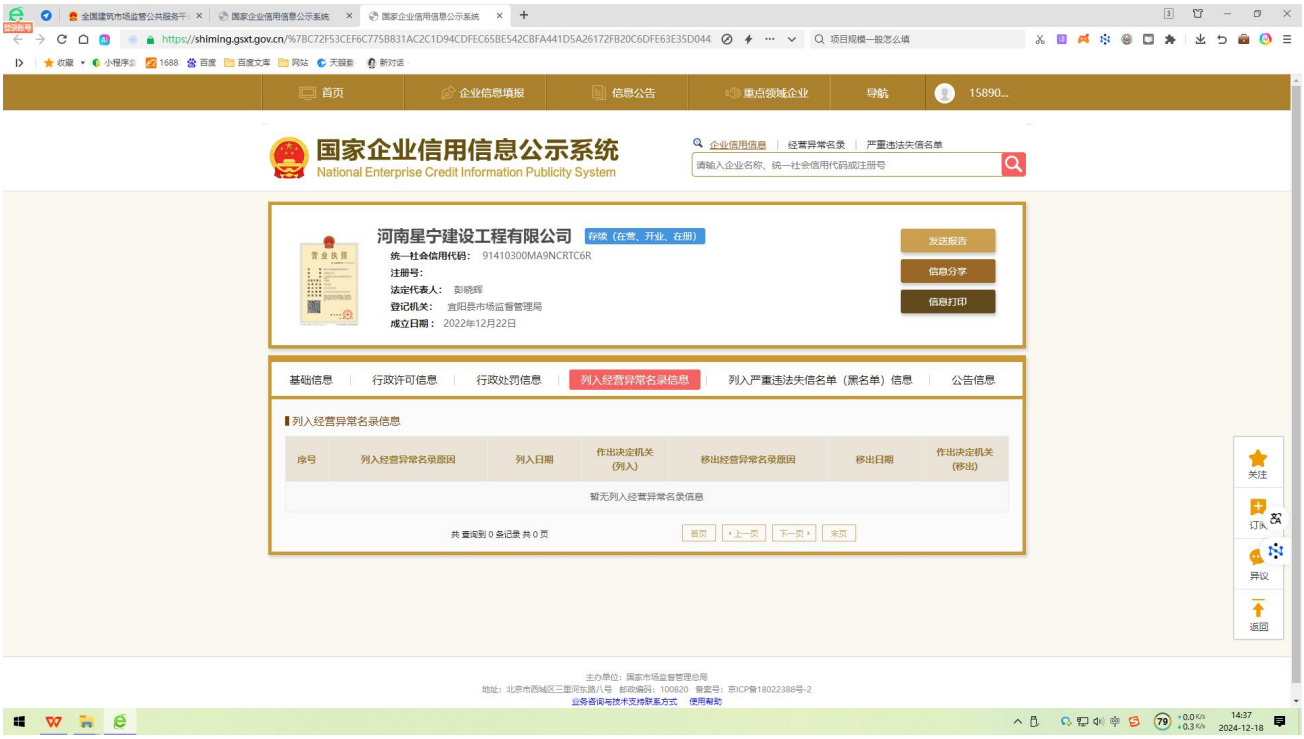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彭晓辉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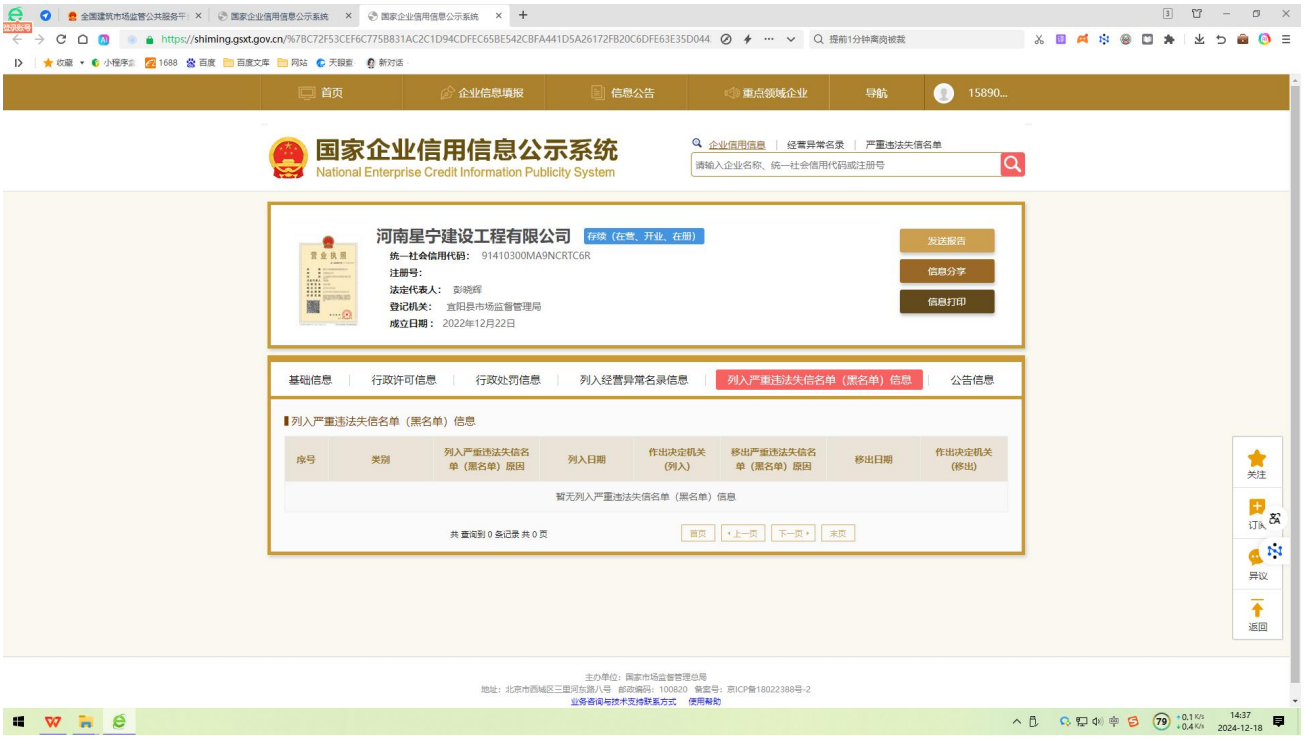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信用中国网站

企业--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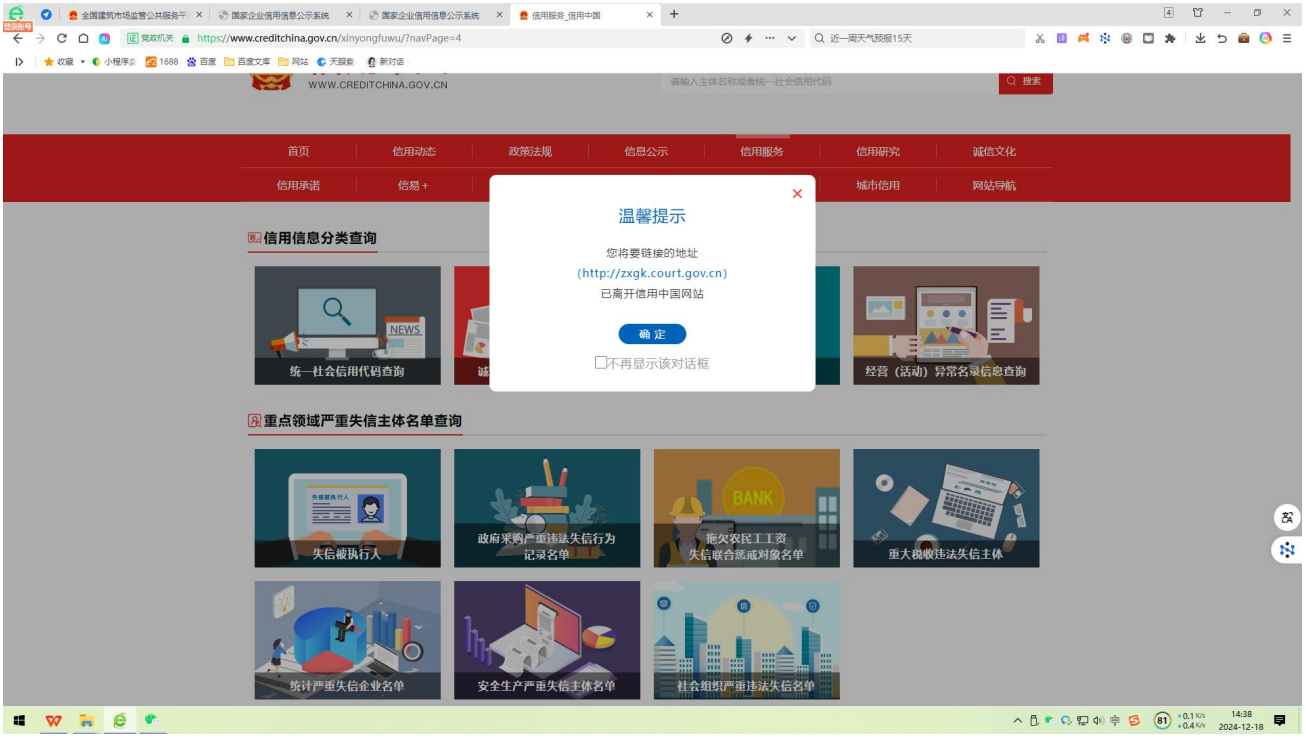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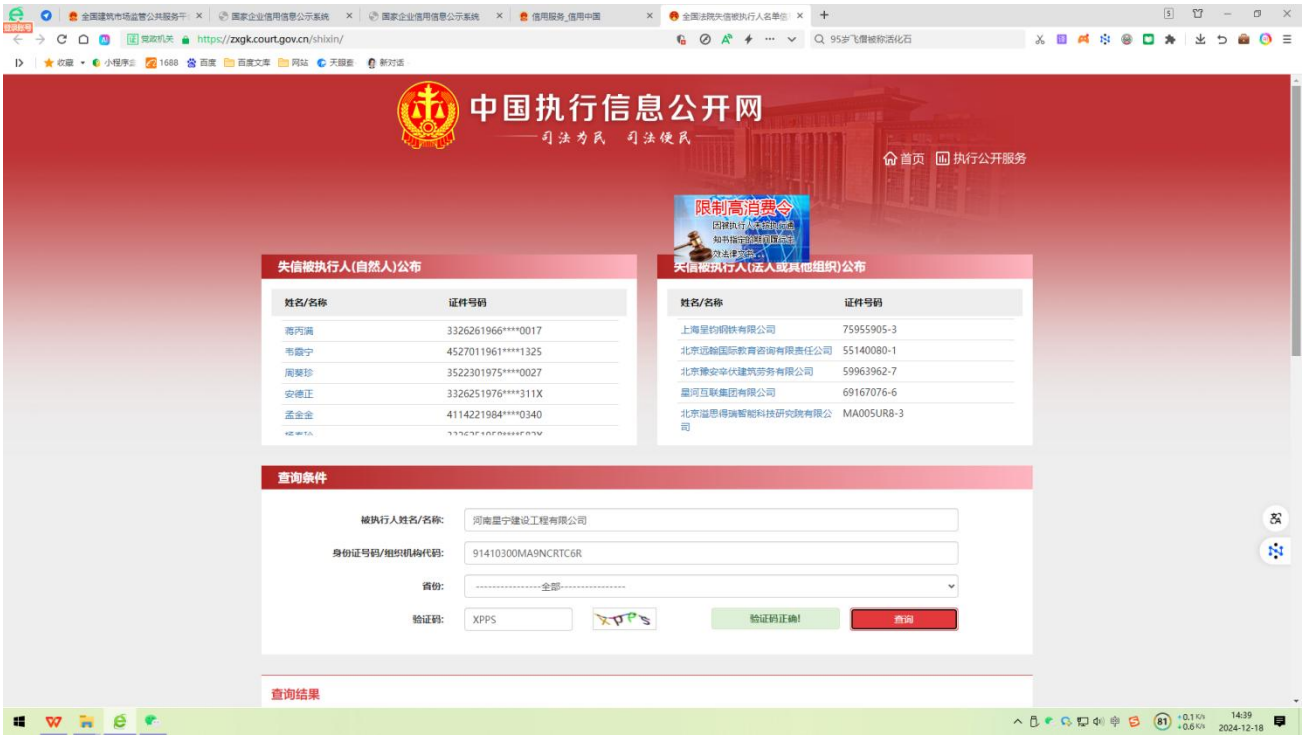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300MA9NCRTC6R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XPPS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300MA9NCRTC6R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阅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阅人必须依法使用查阅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阅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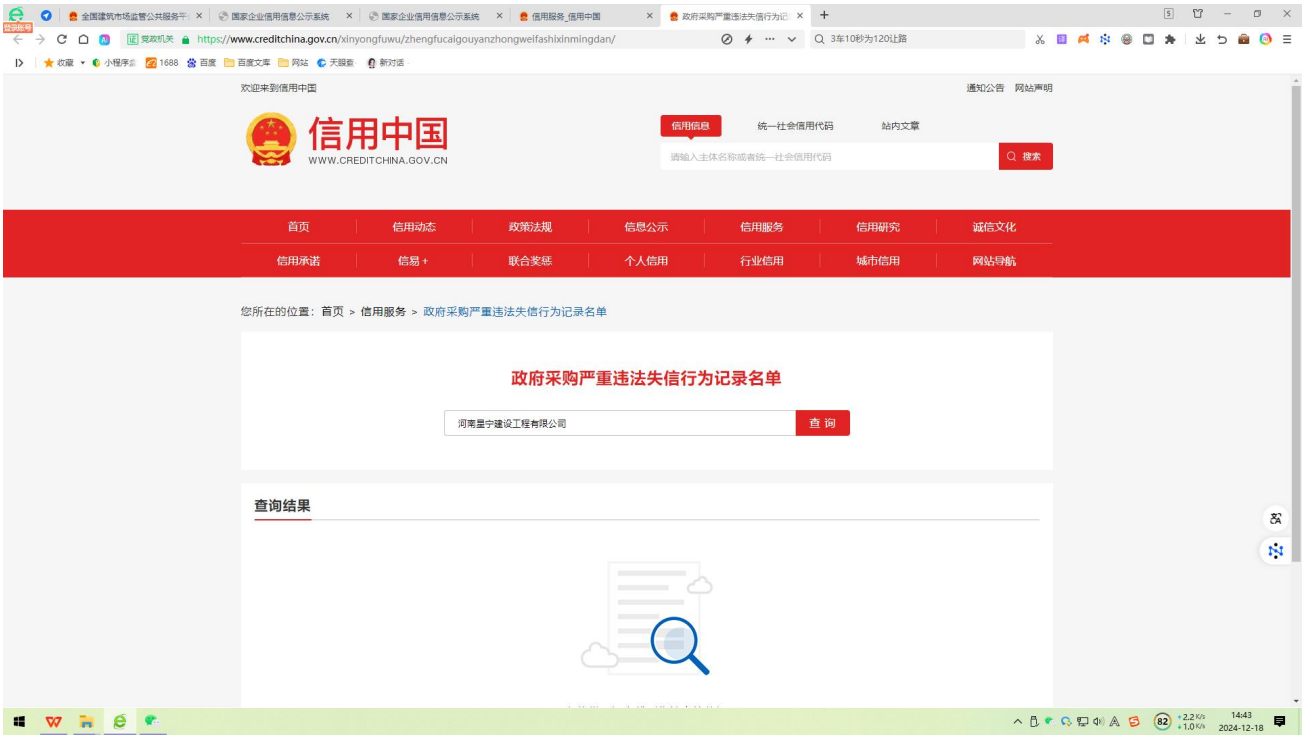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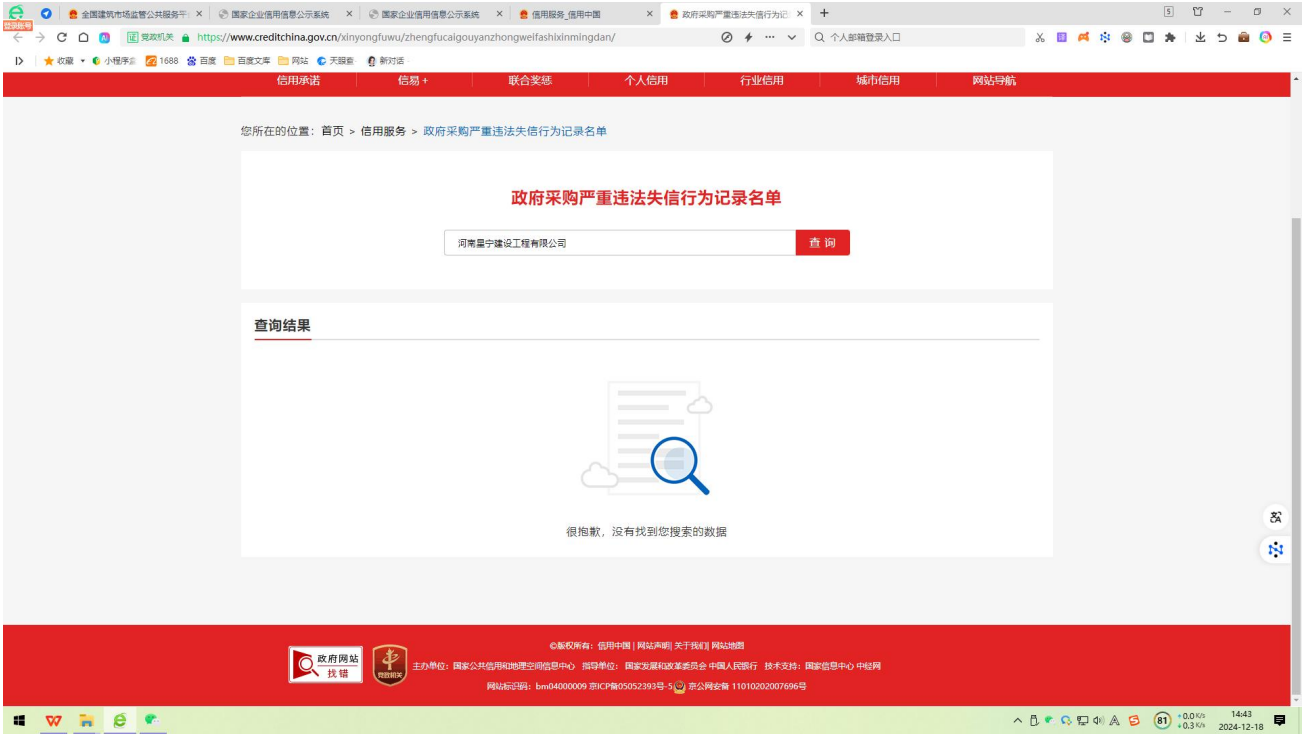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彭晓辉
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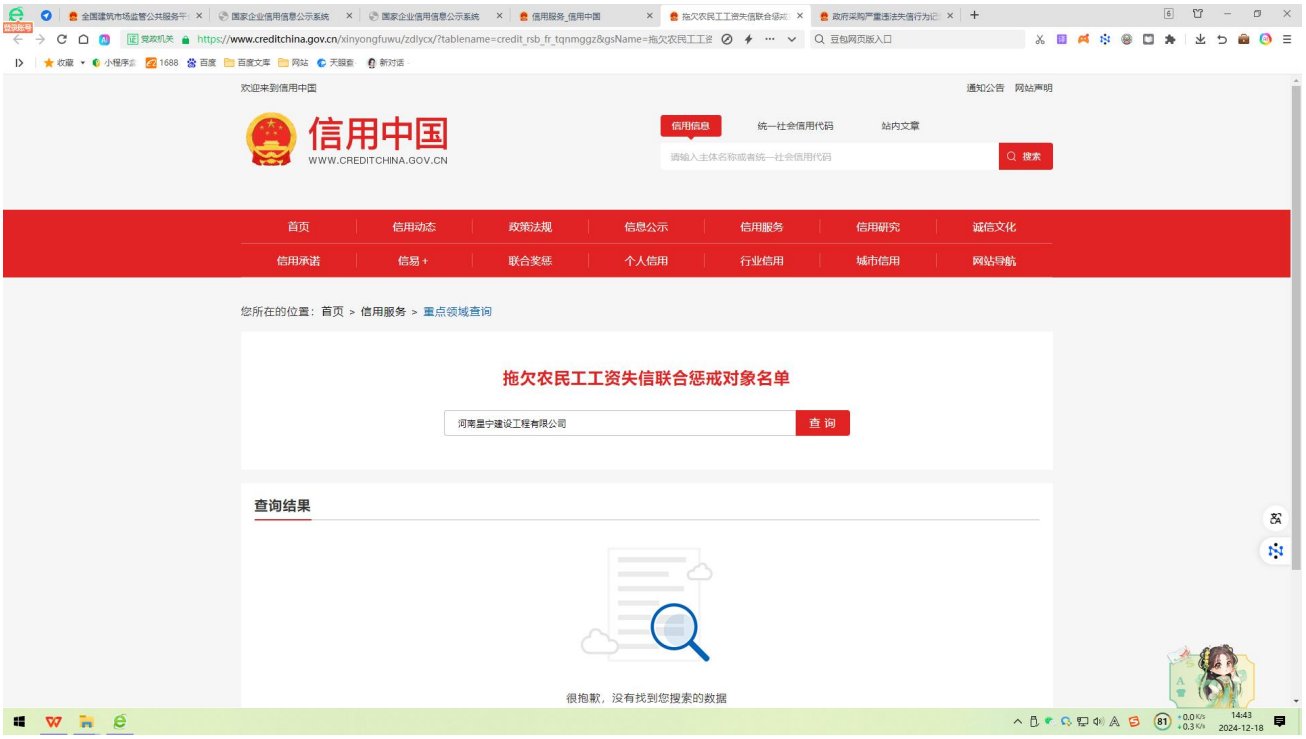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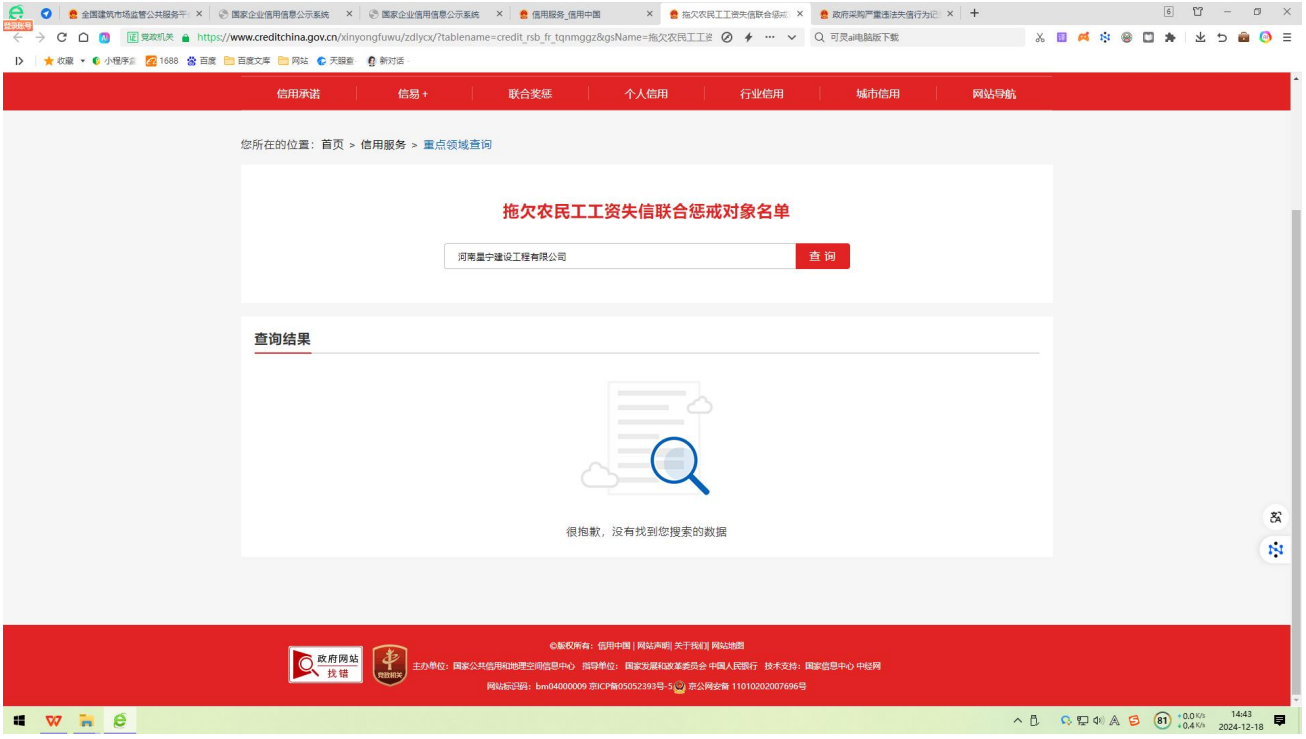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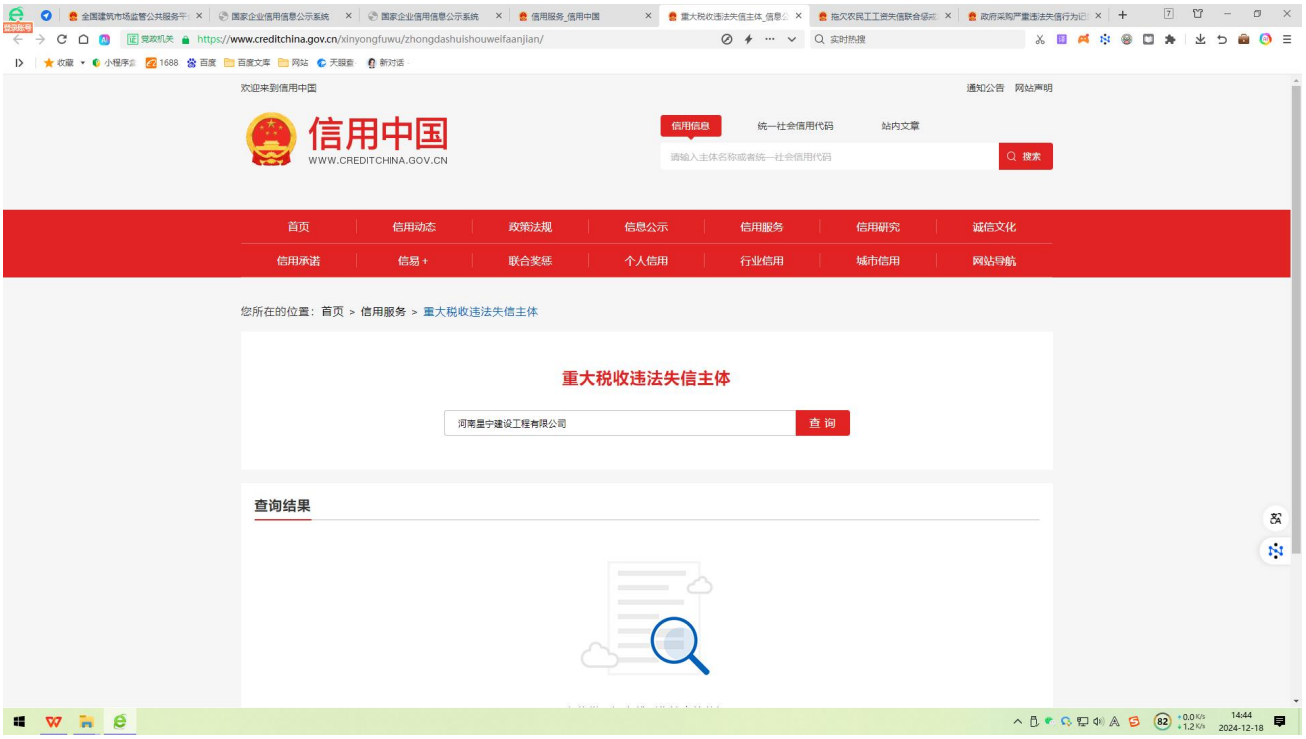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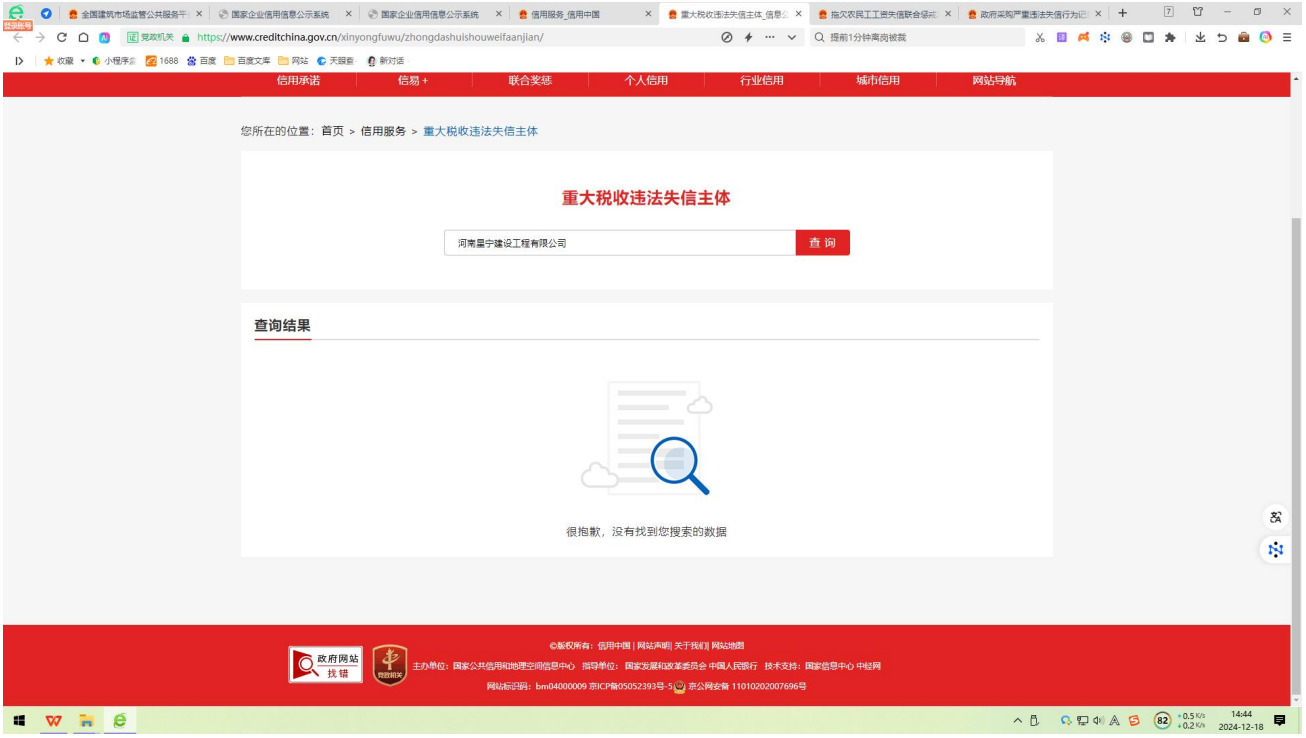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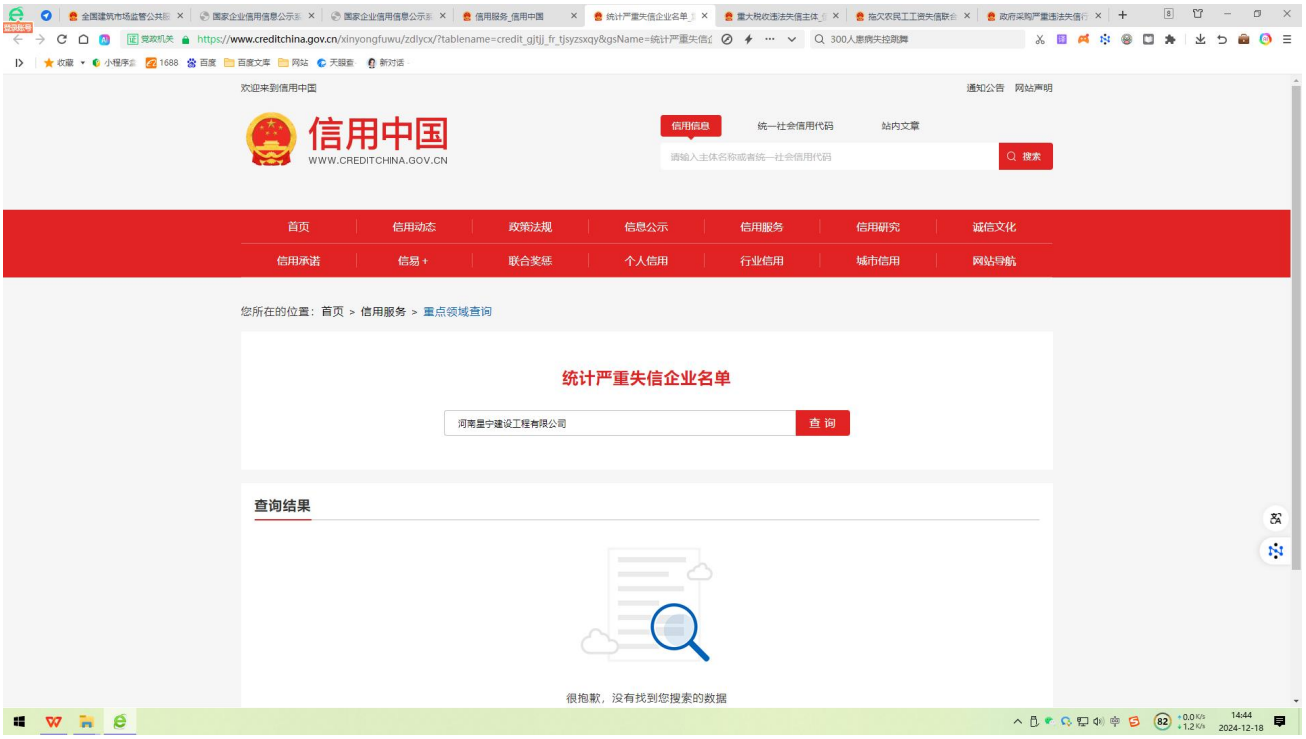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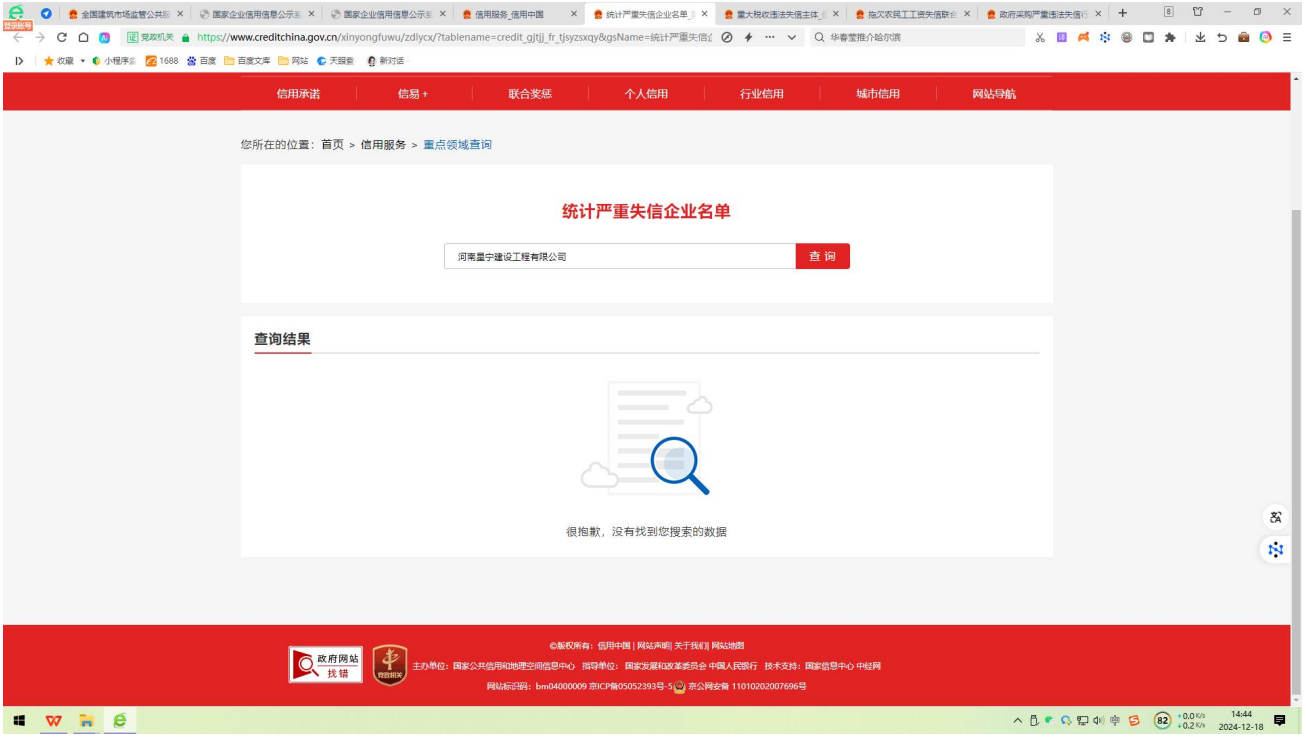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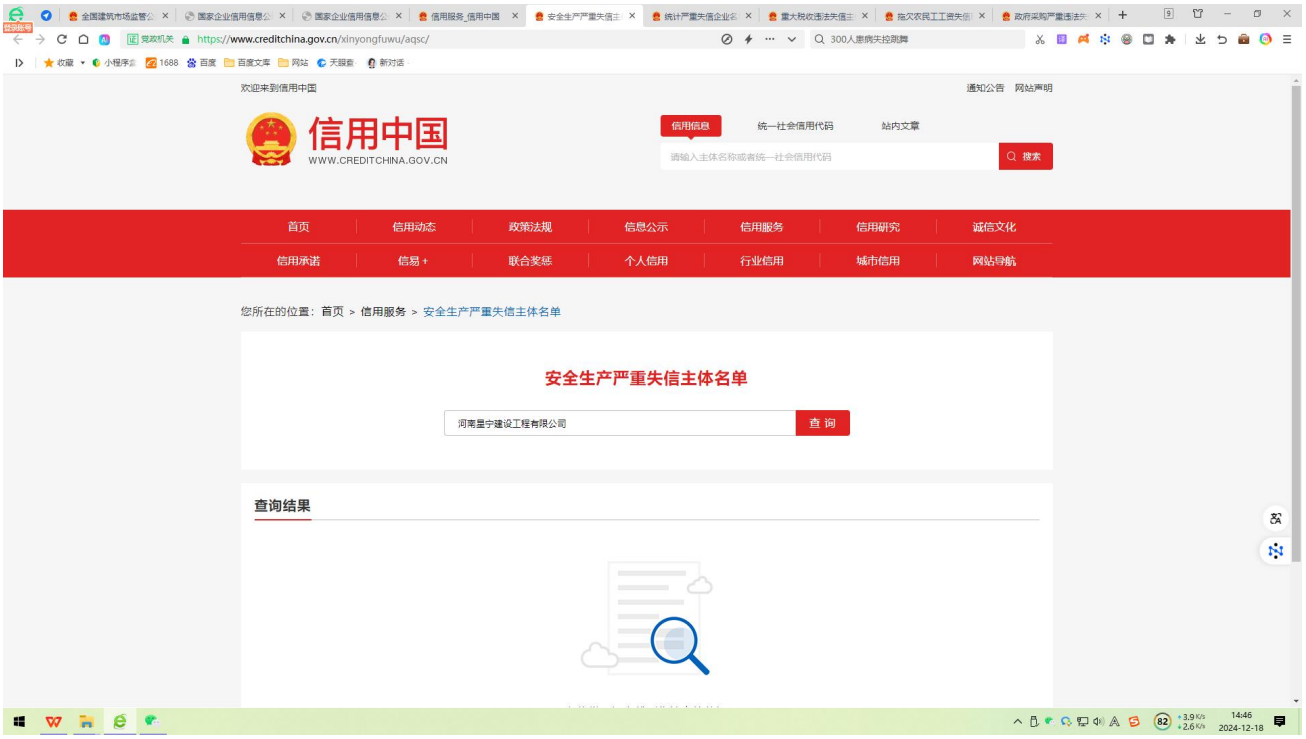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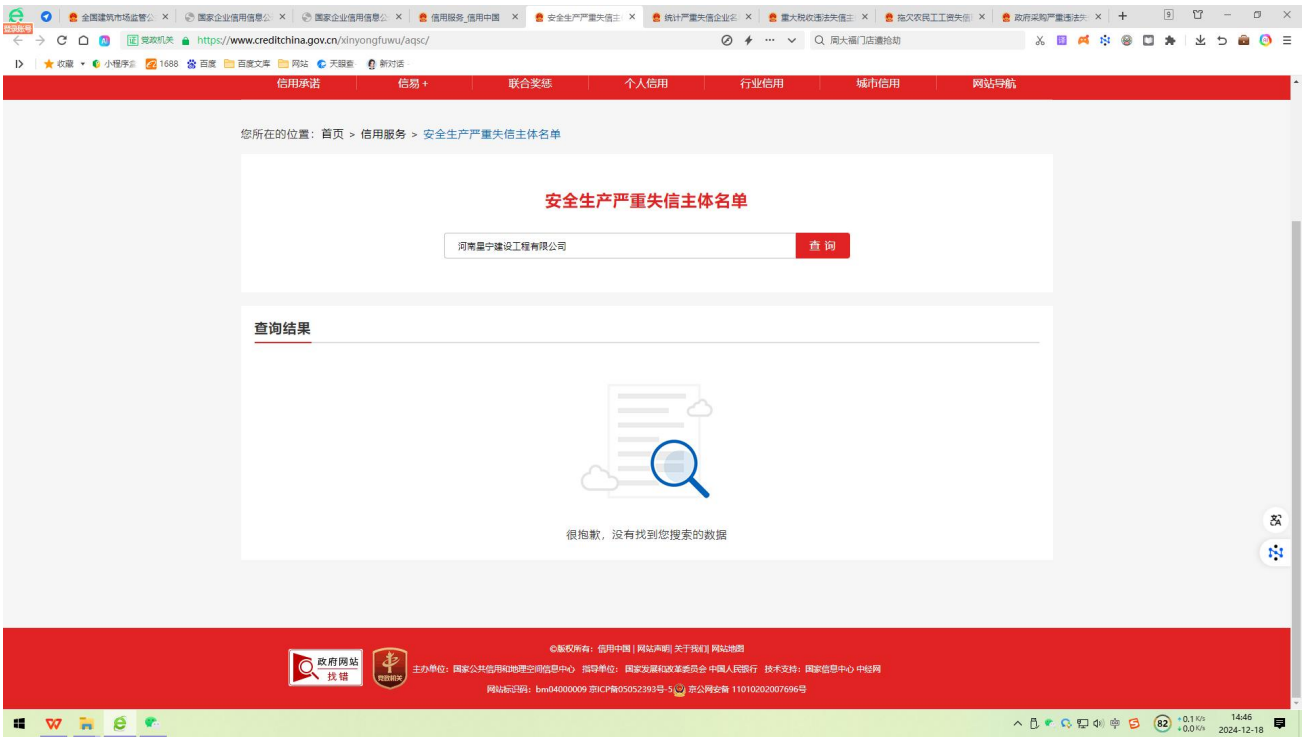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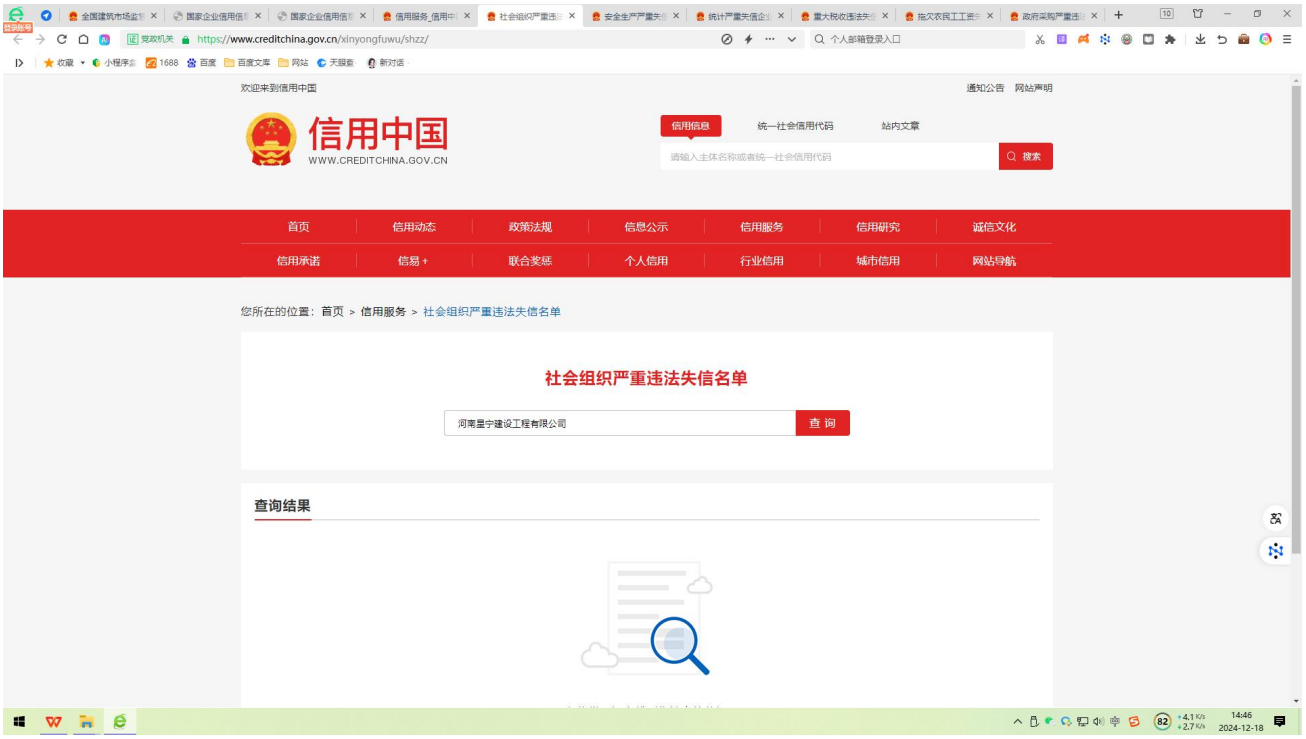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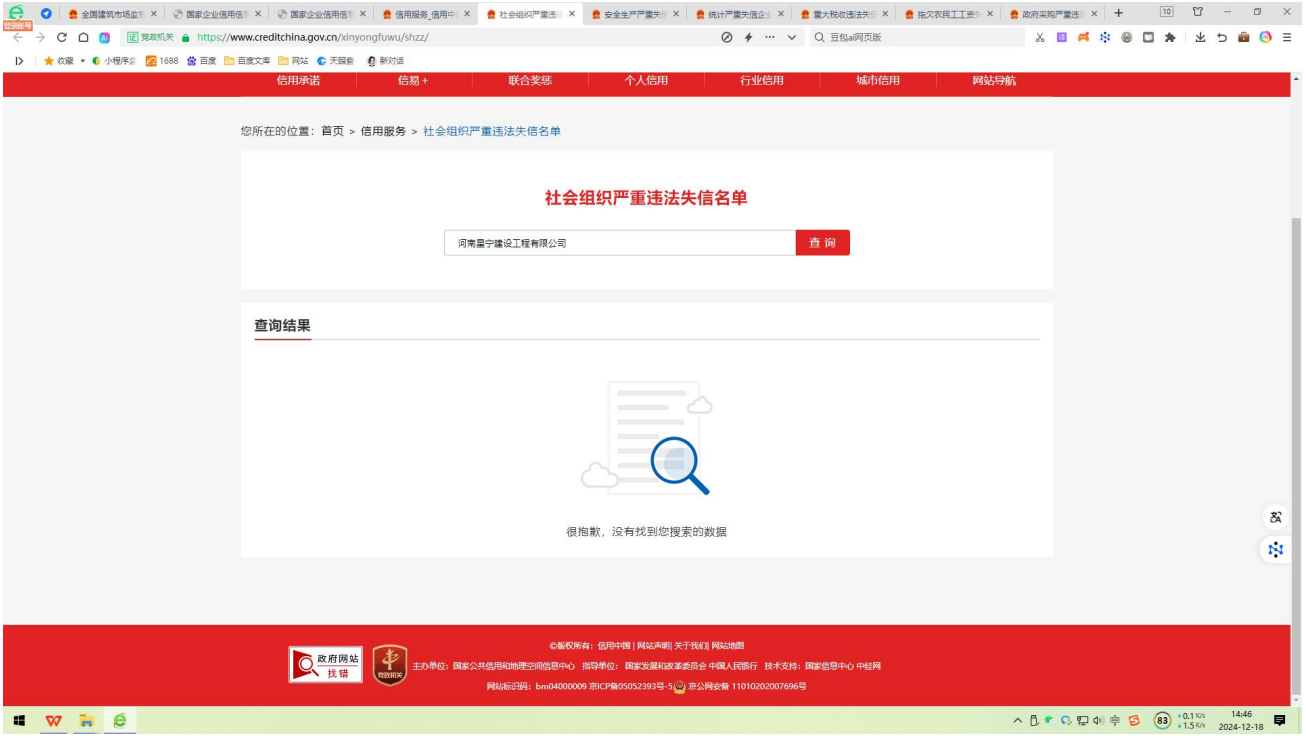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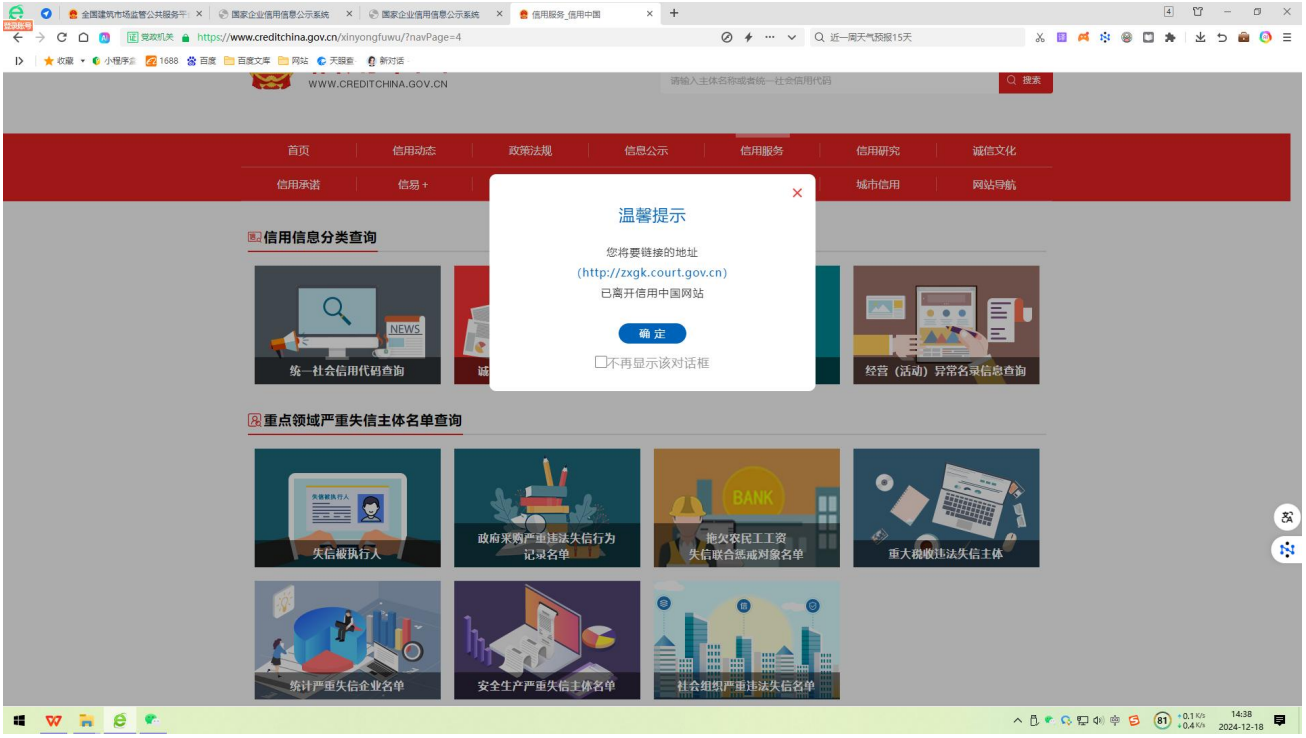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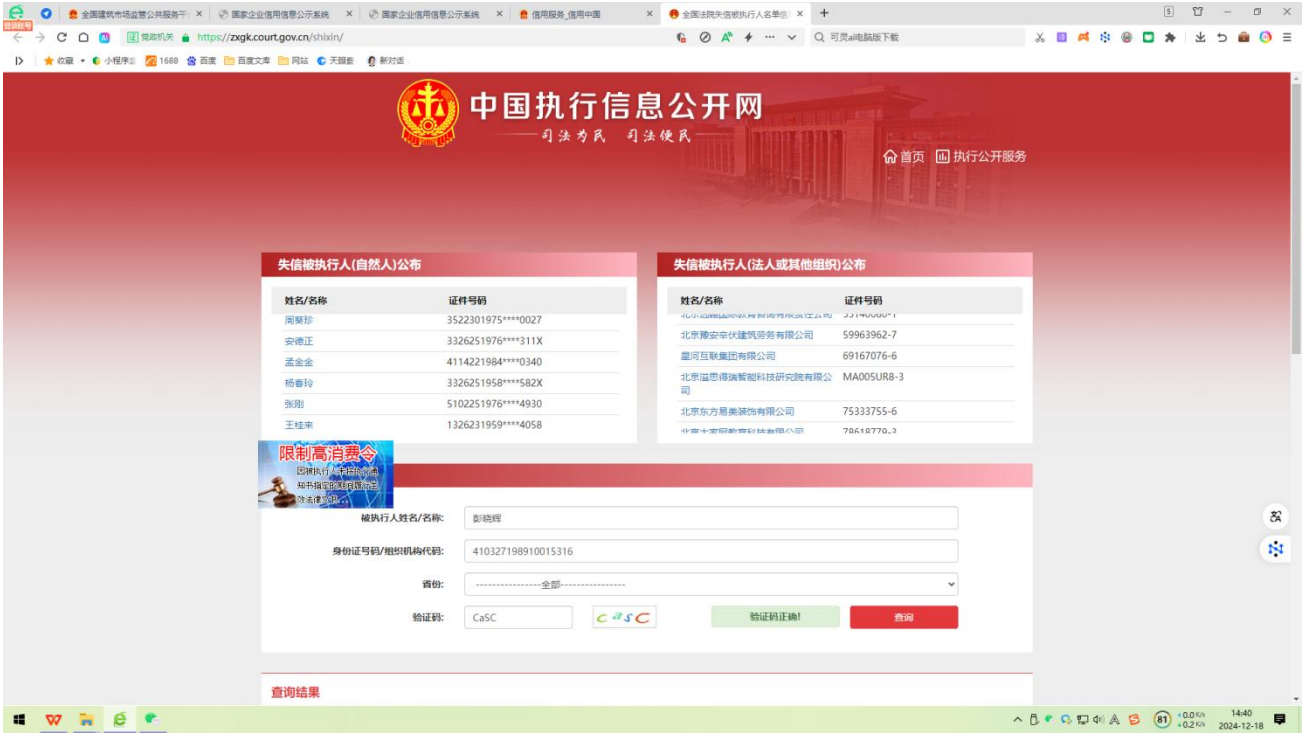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彭晓辉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410327198910015316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CaSC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410327198910015316 彭晓辉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现予公布，请有关单位依法实施。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阅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阅人必须依法使用查阅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阅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现予公布，请有关单位依法实施。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彭晓辉印

福建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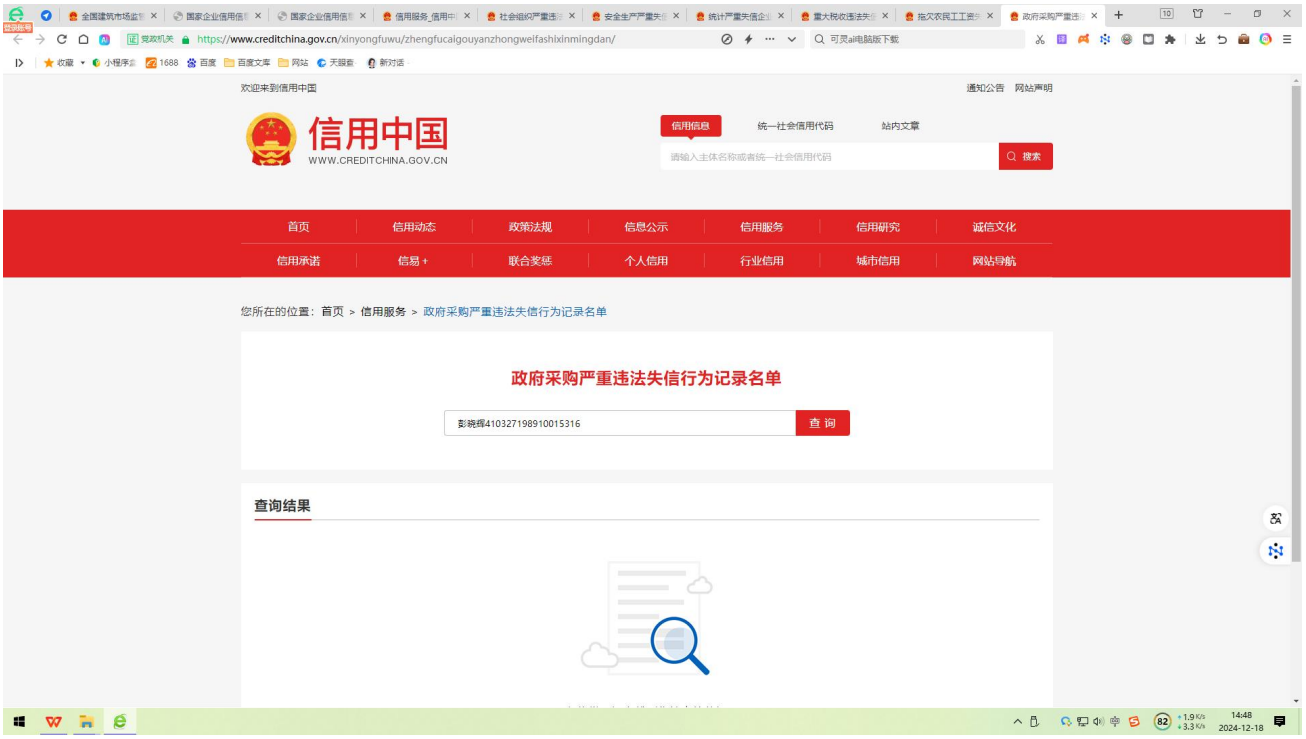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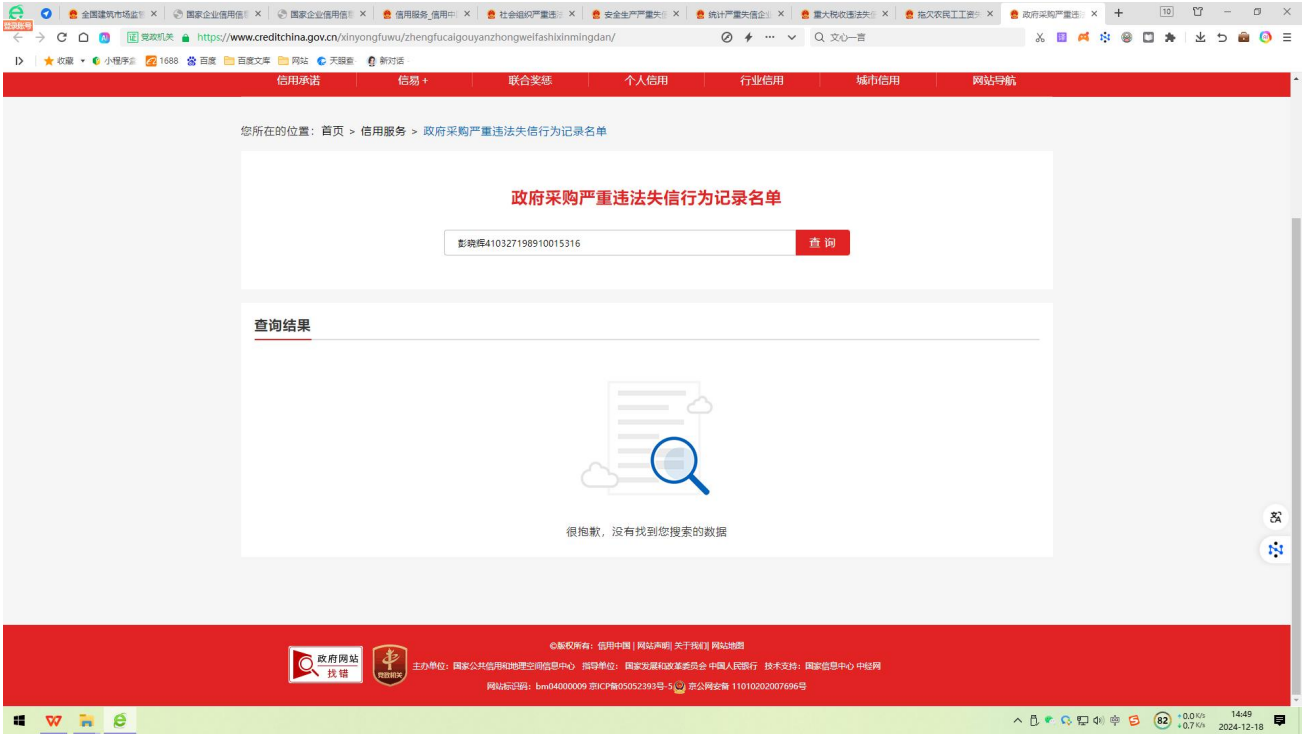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福建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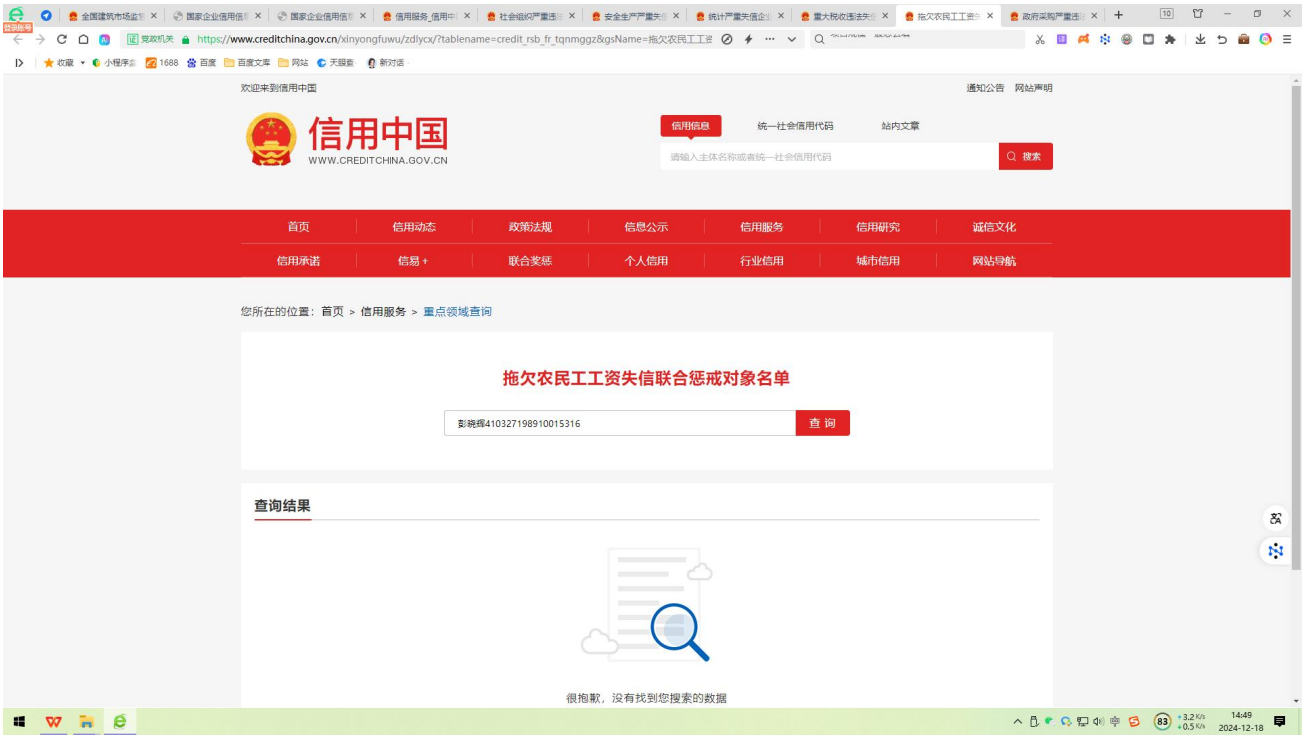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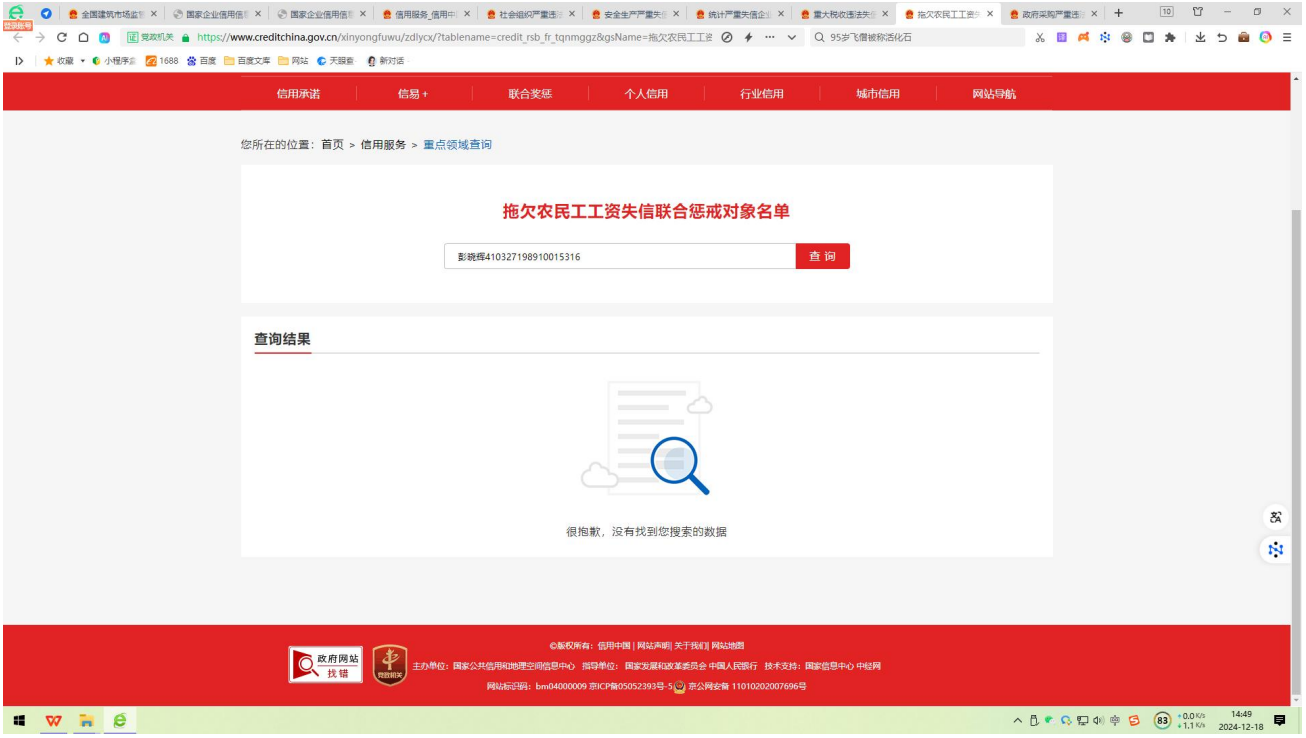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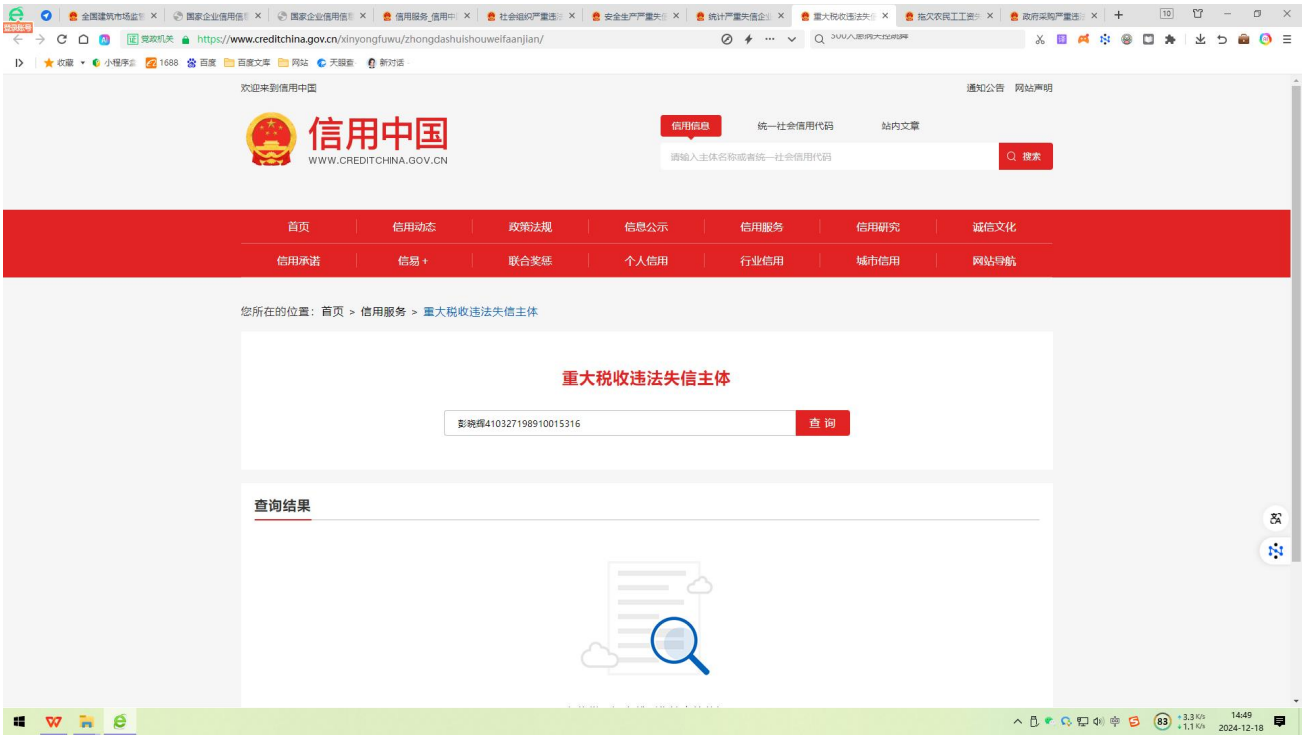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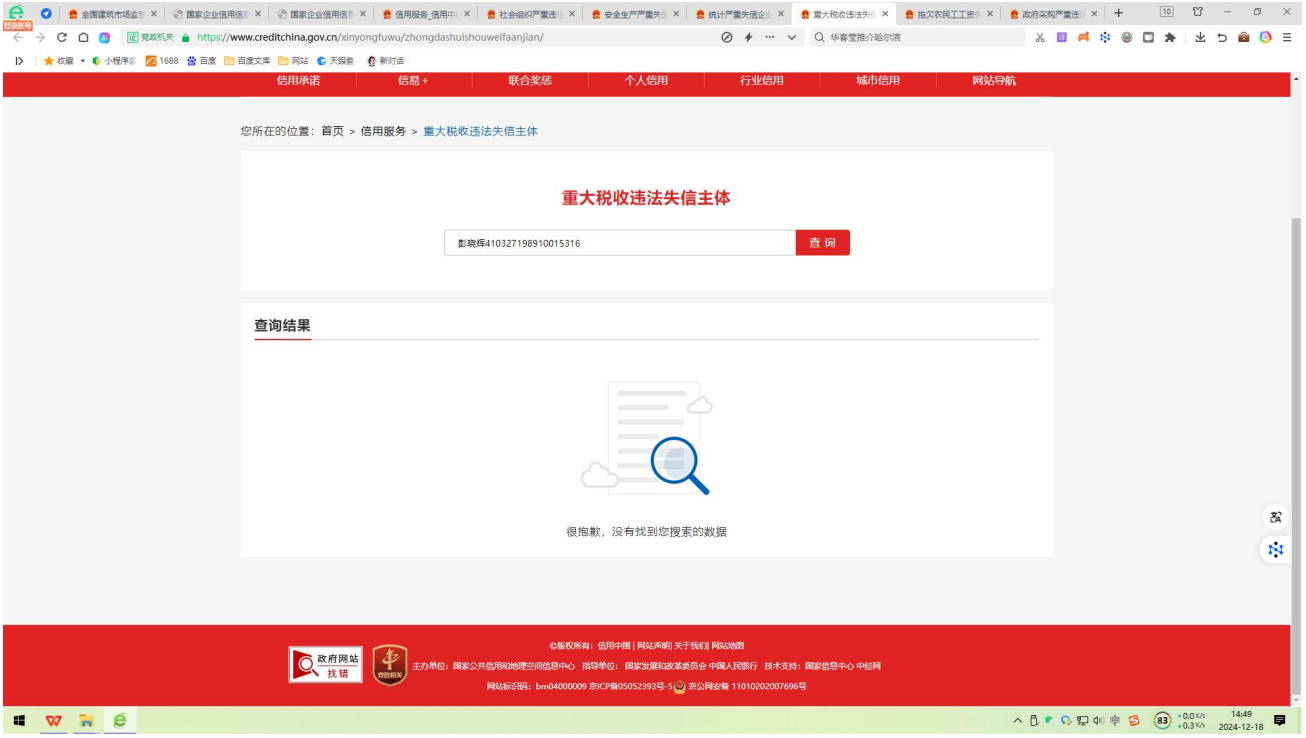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福建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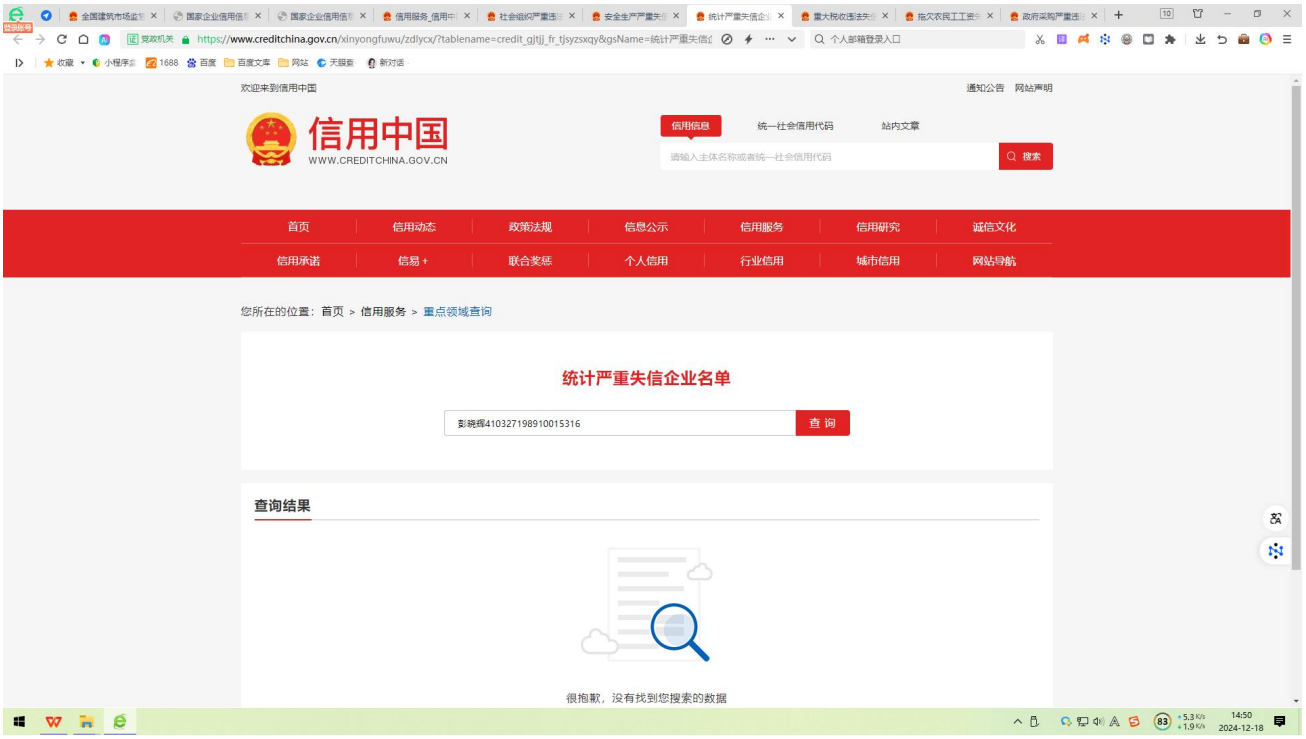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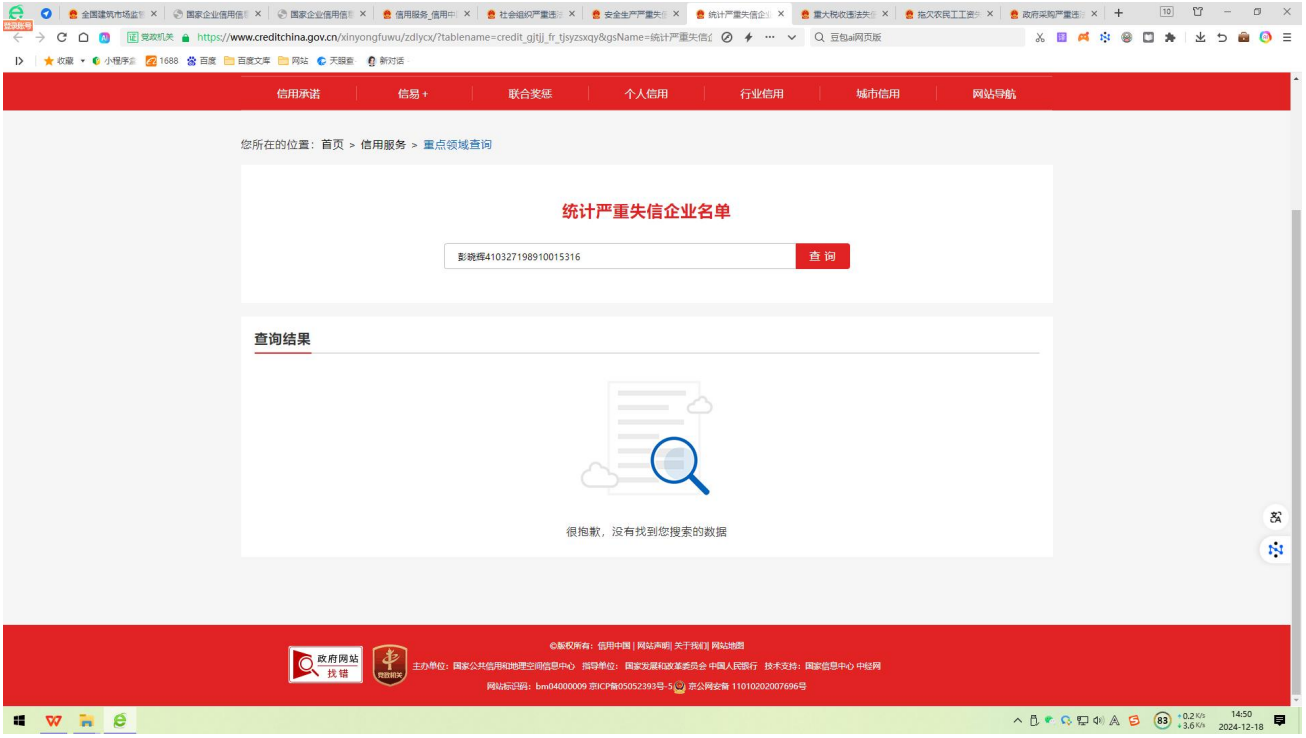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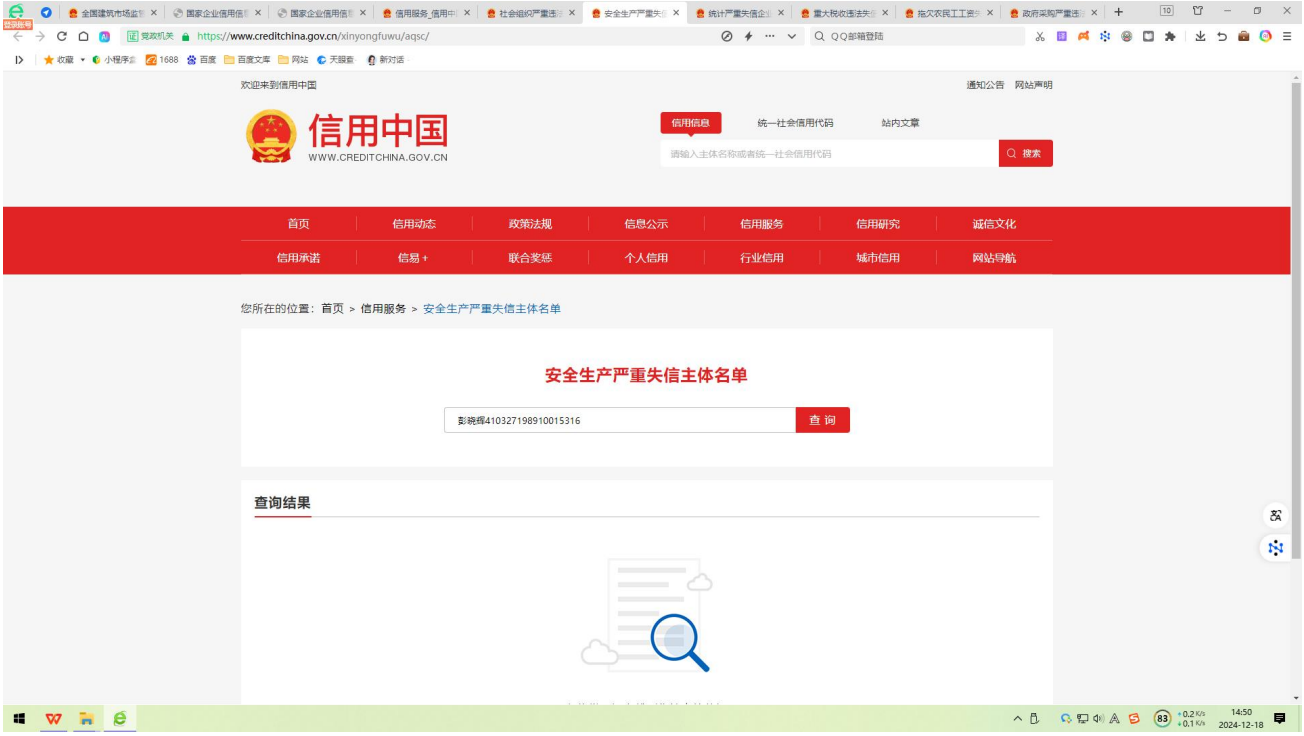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aqsc/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彭晓辉410327198910015316
查 询
查询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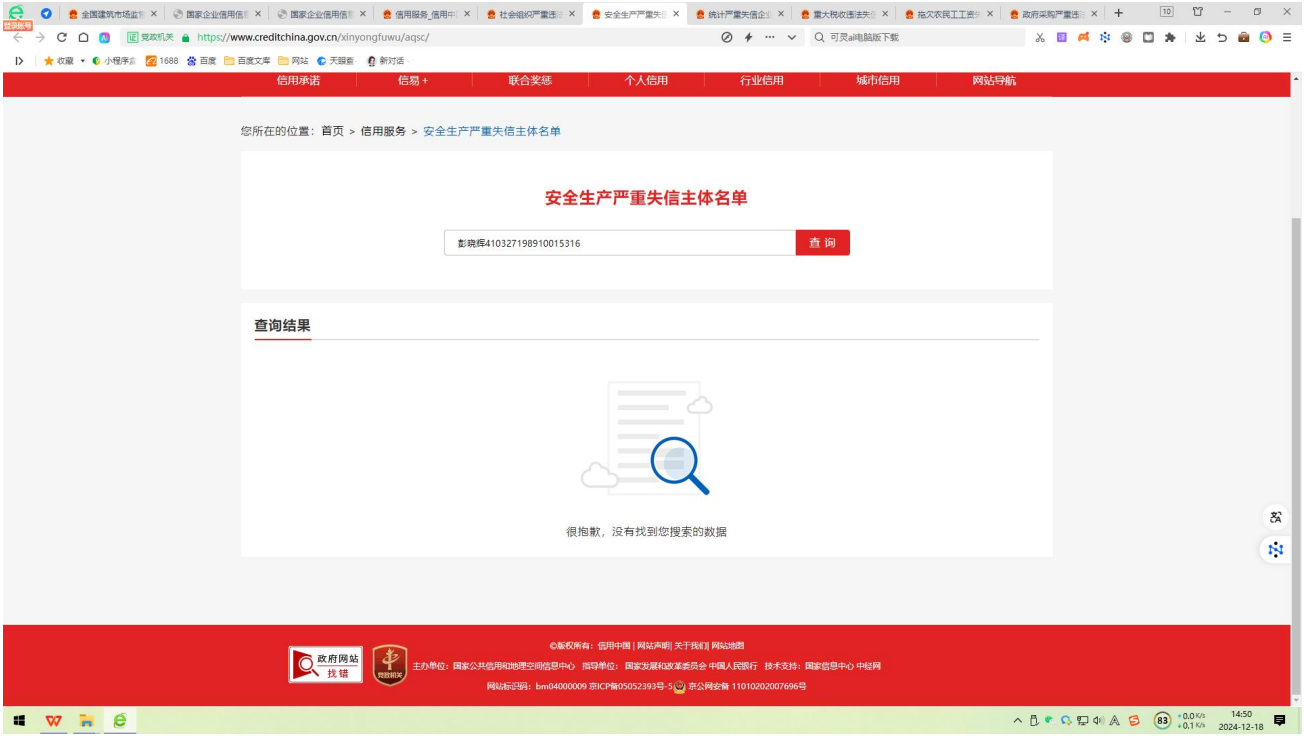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aqsc/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彭晓辉410327198910015316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政府网站找错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彭晓辉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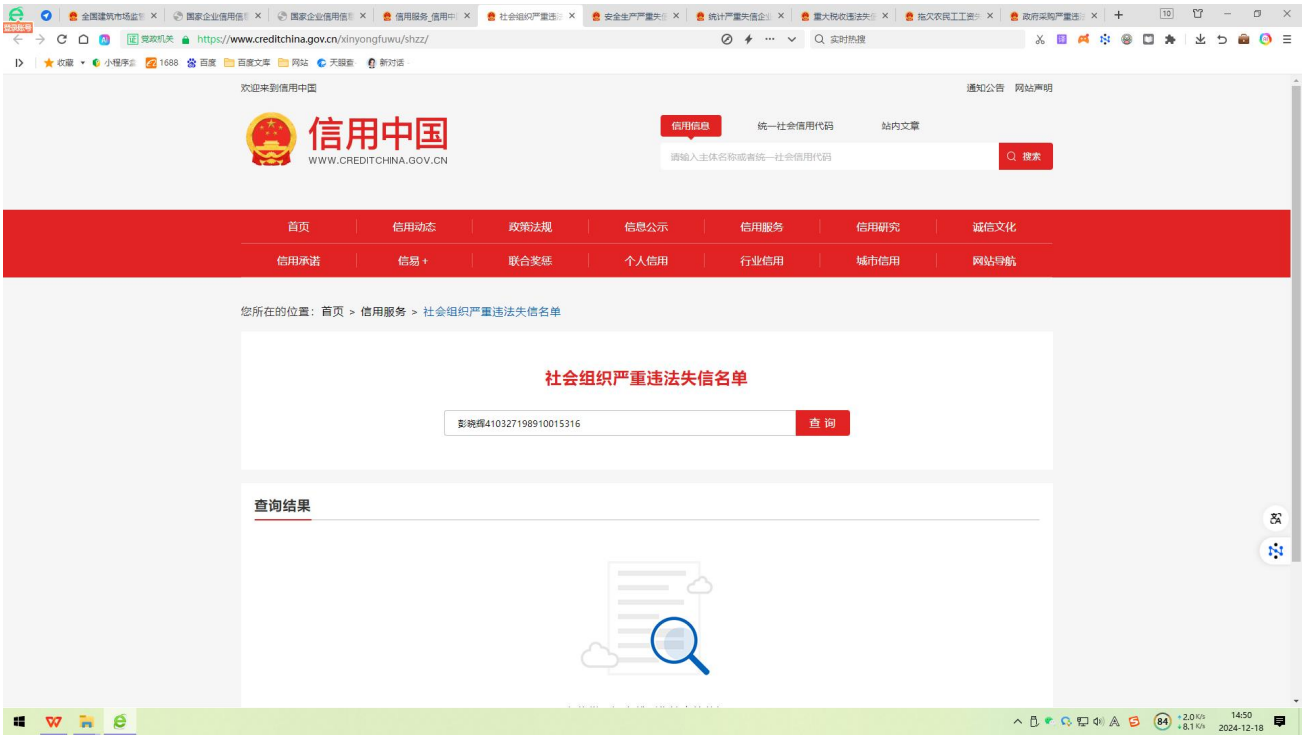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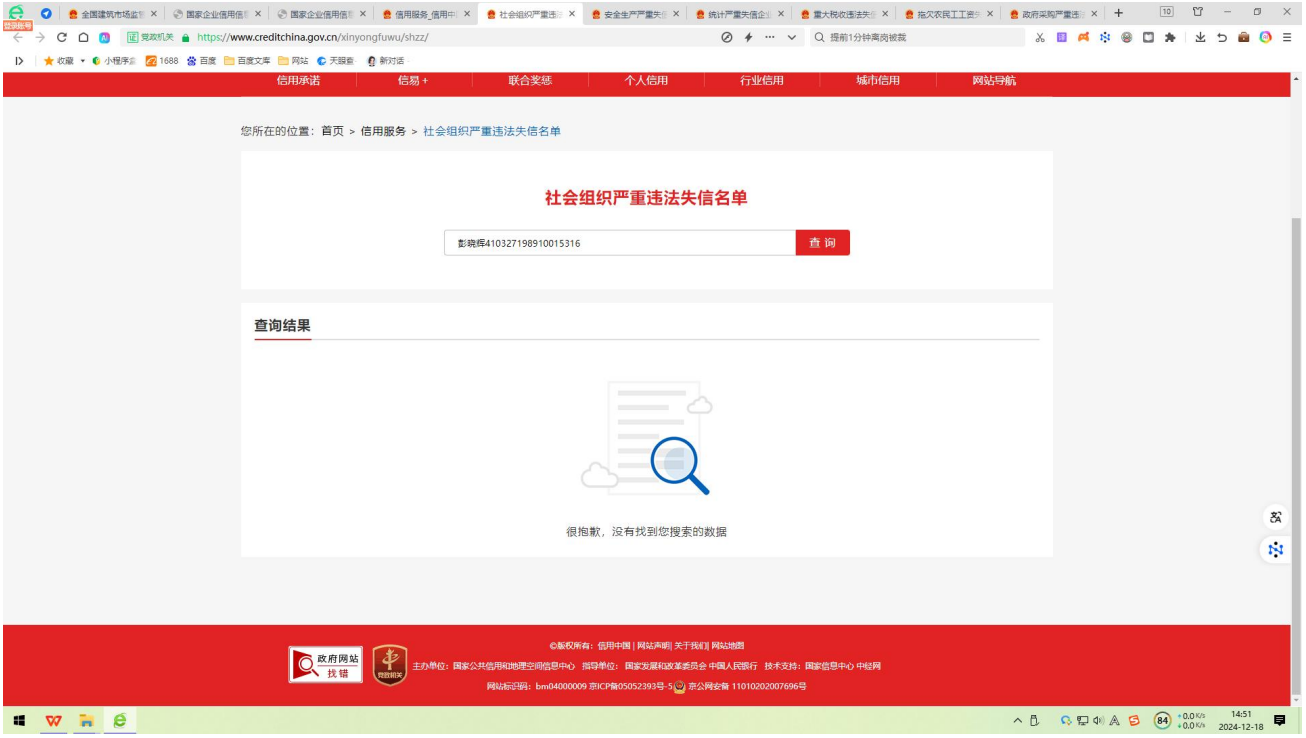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项目经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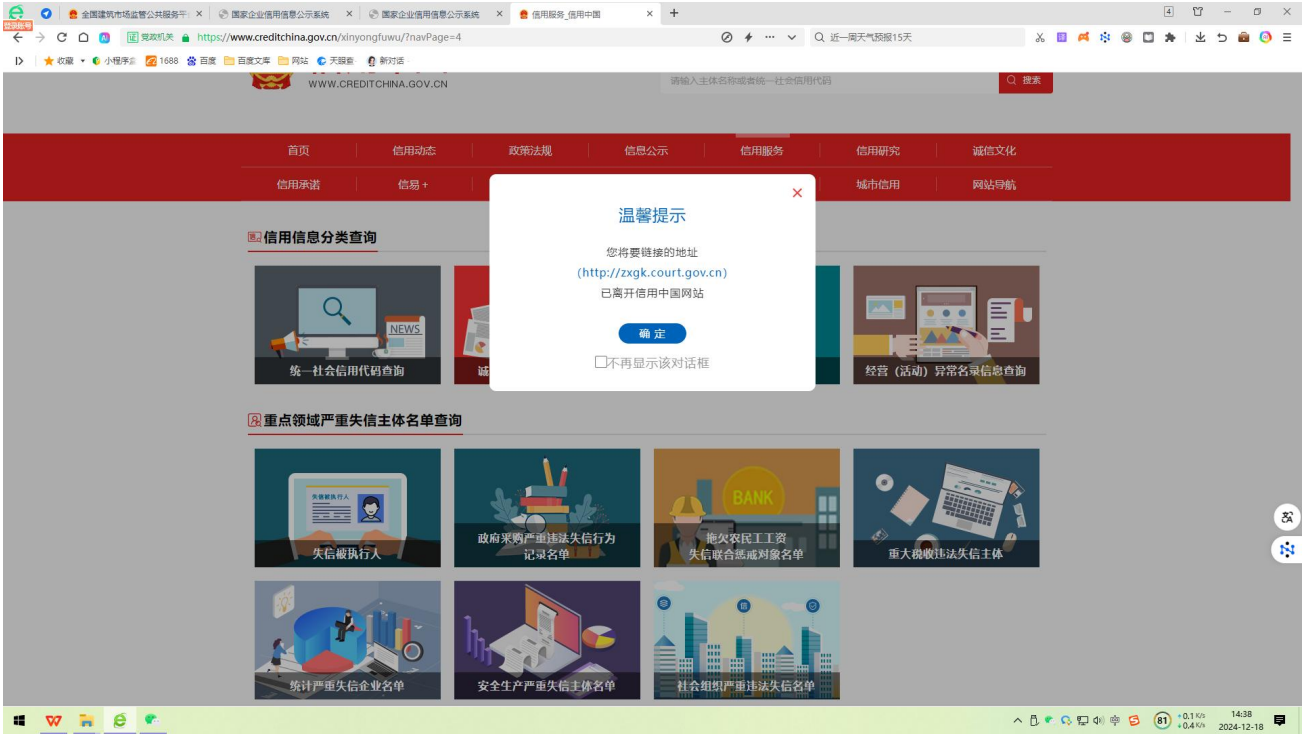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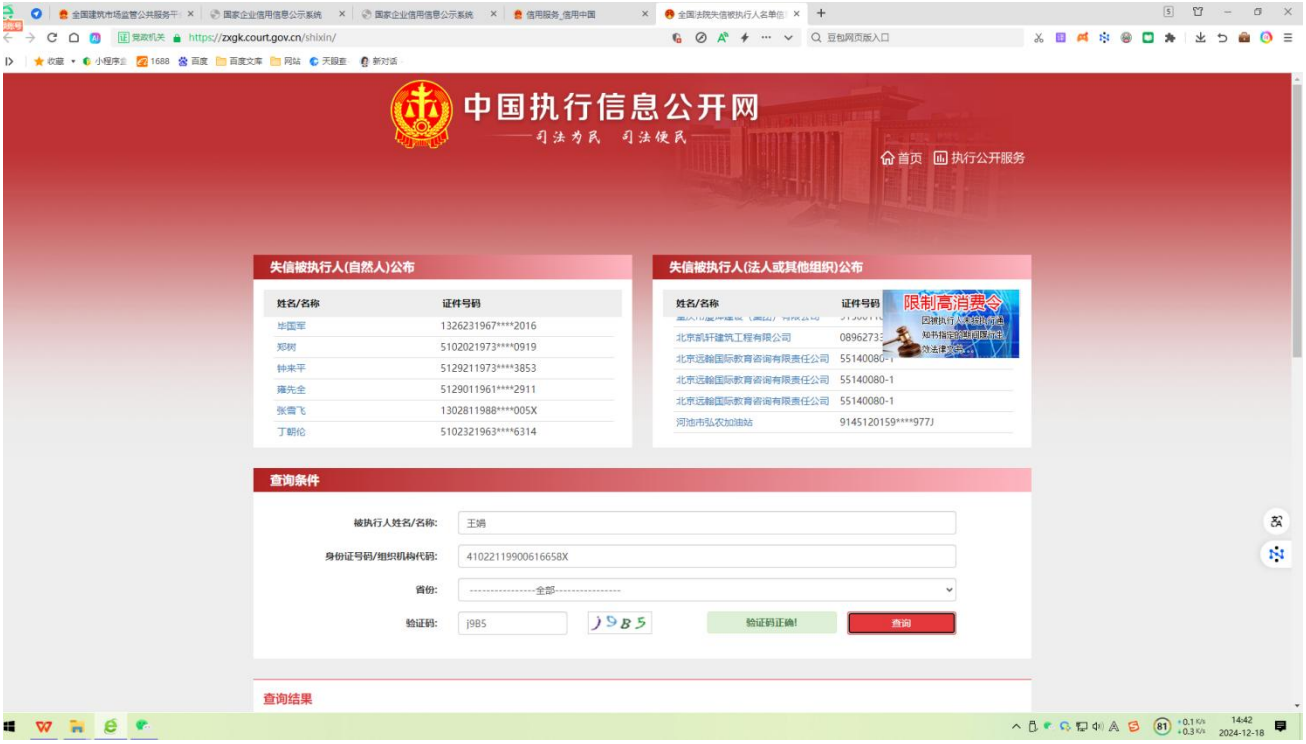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上海立构投资有限公司 70316927-5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王娟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410221199006166 58X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j9B5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410221199006166 58X 王娟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阅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阅人必须依法使用查阅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阅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阅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彭晓辉印

福建宁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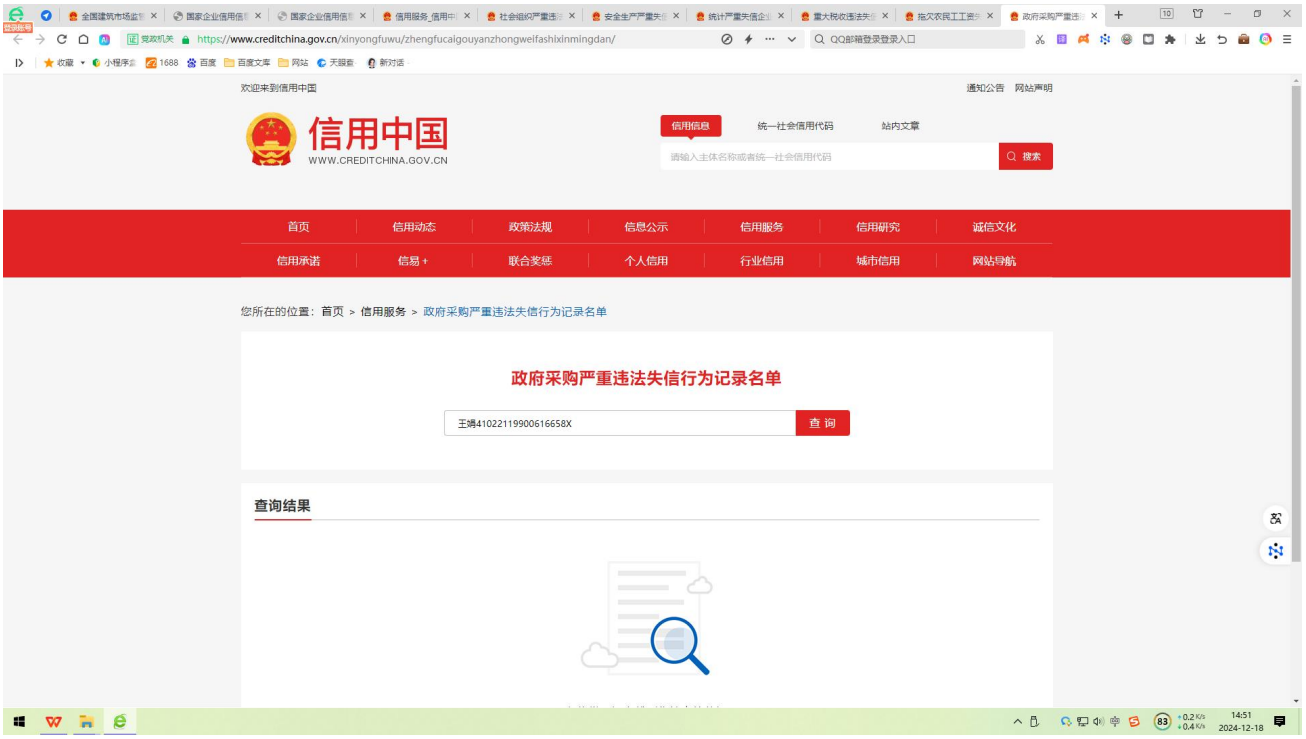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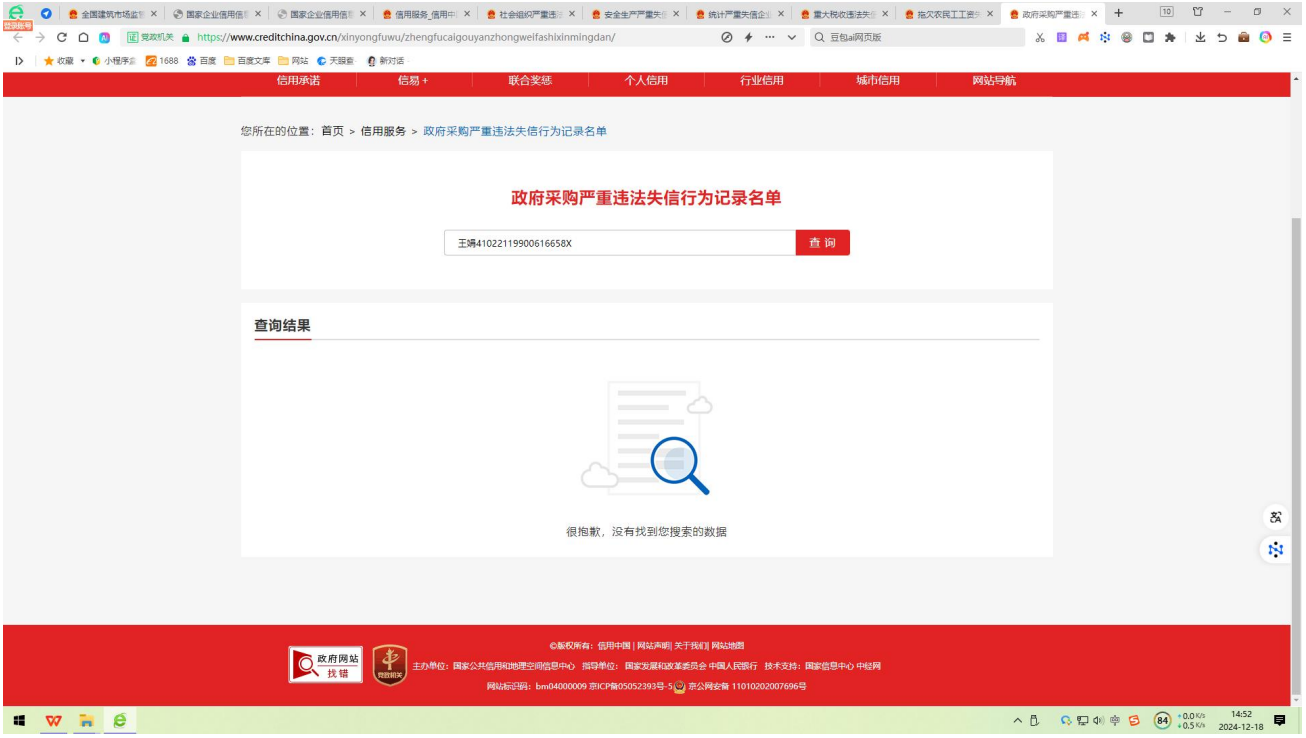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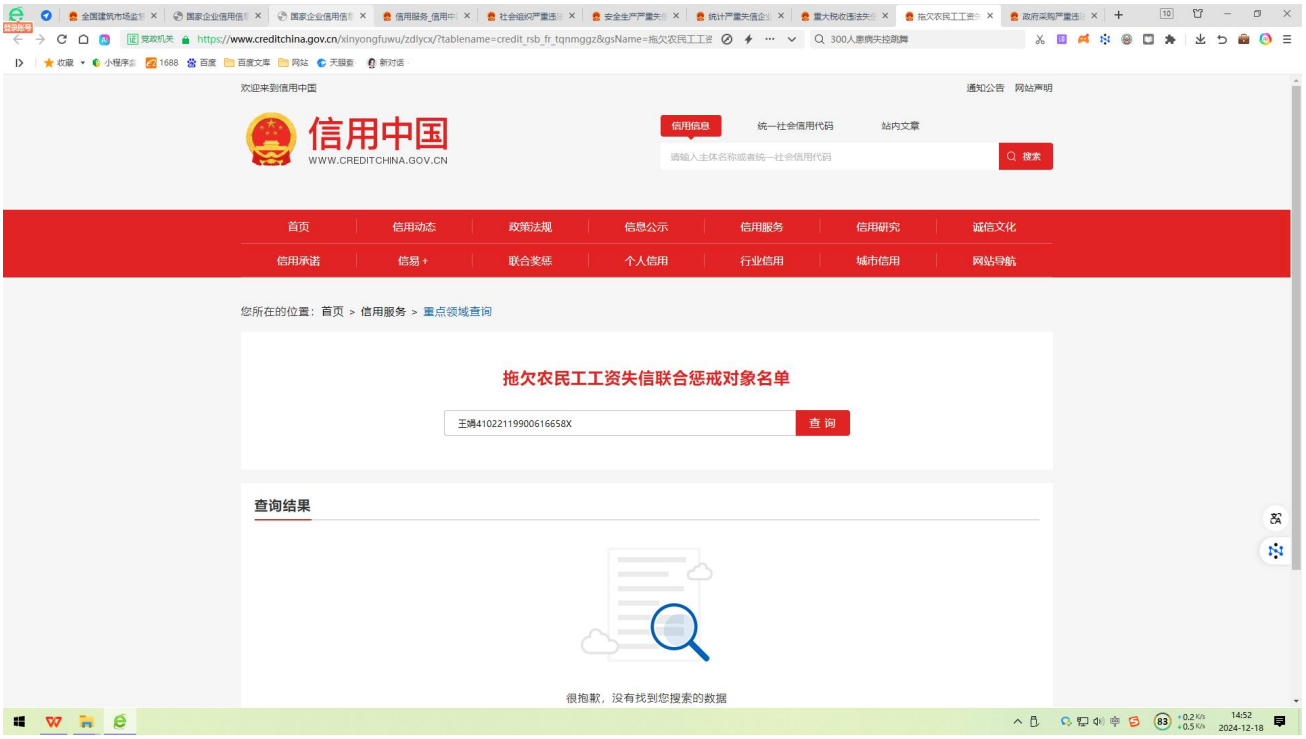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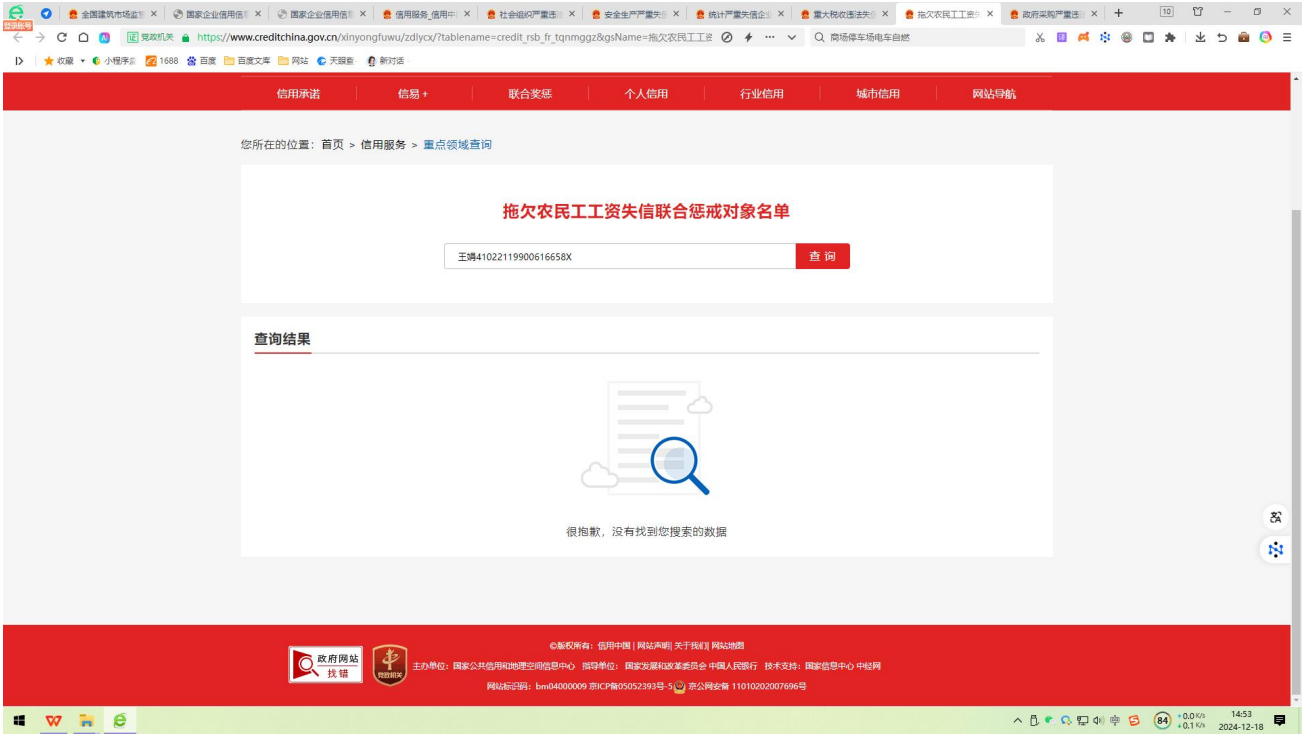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福建宁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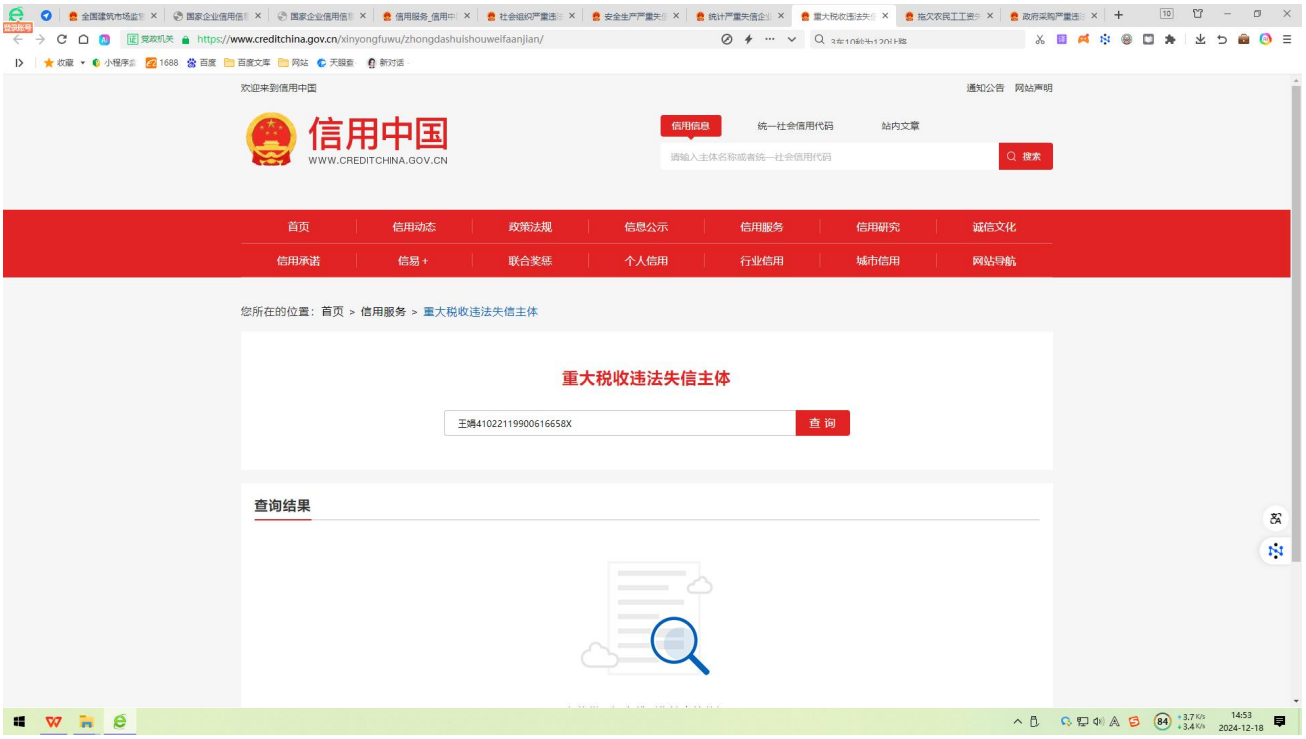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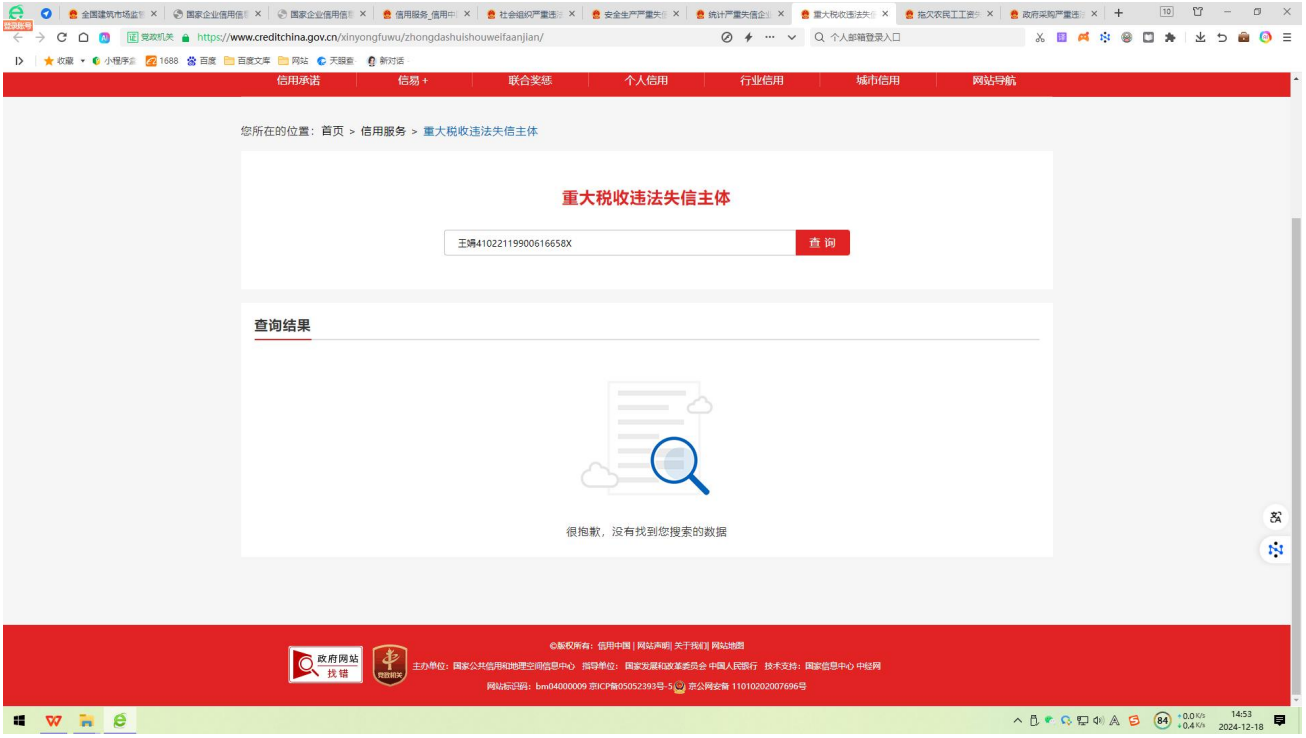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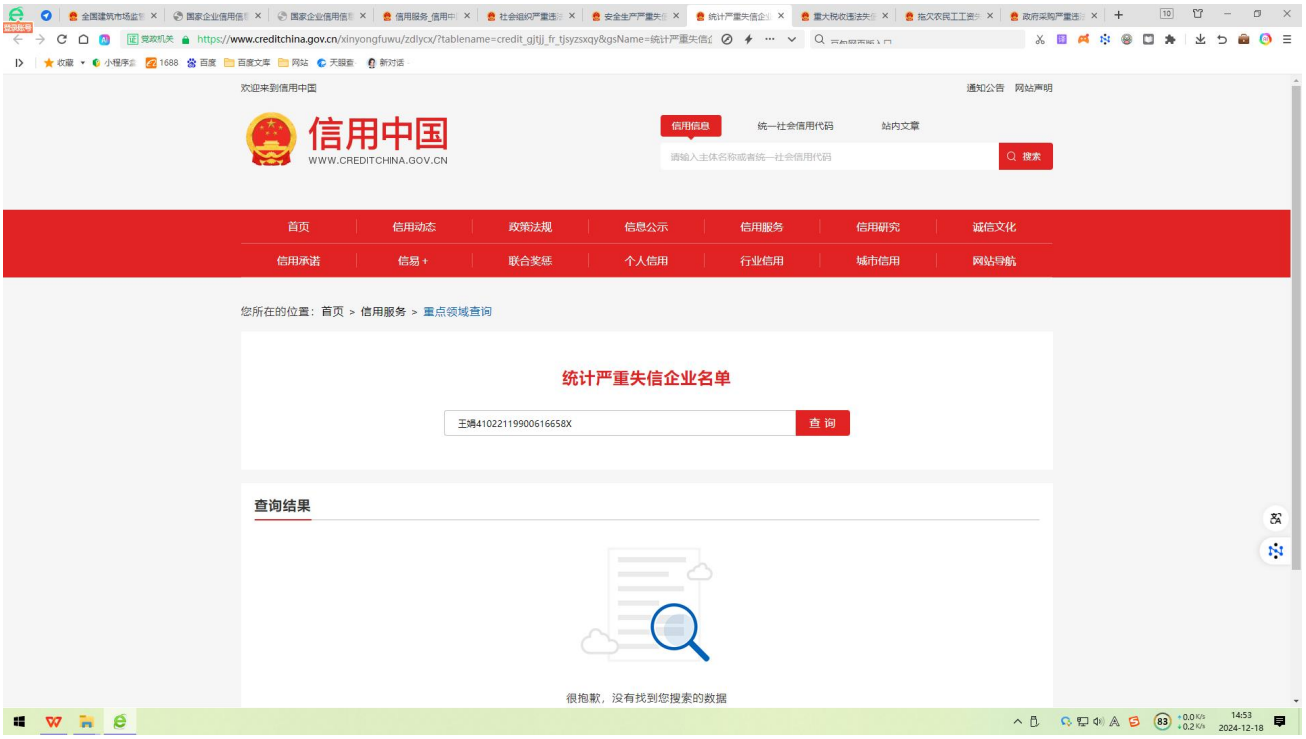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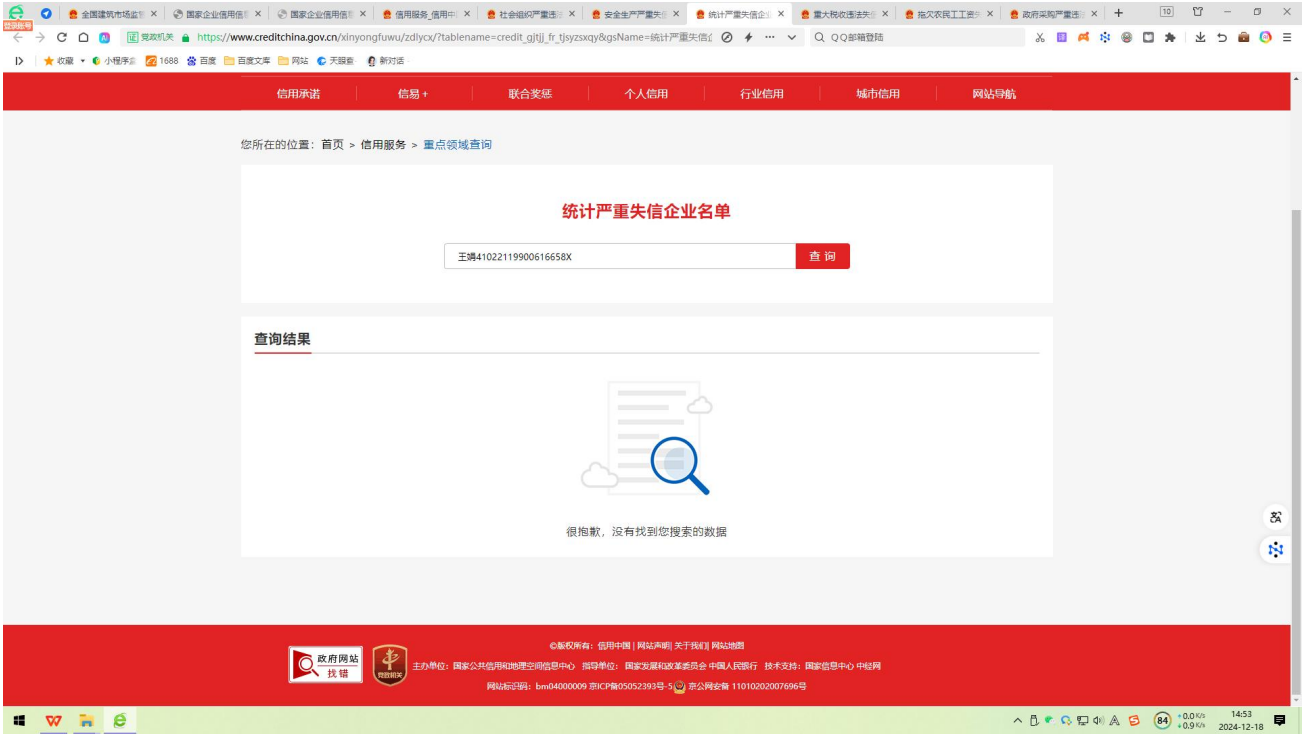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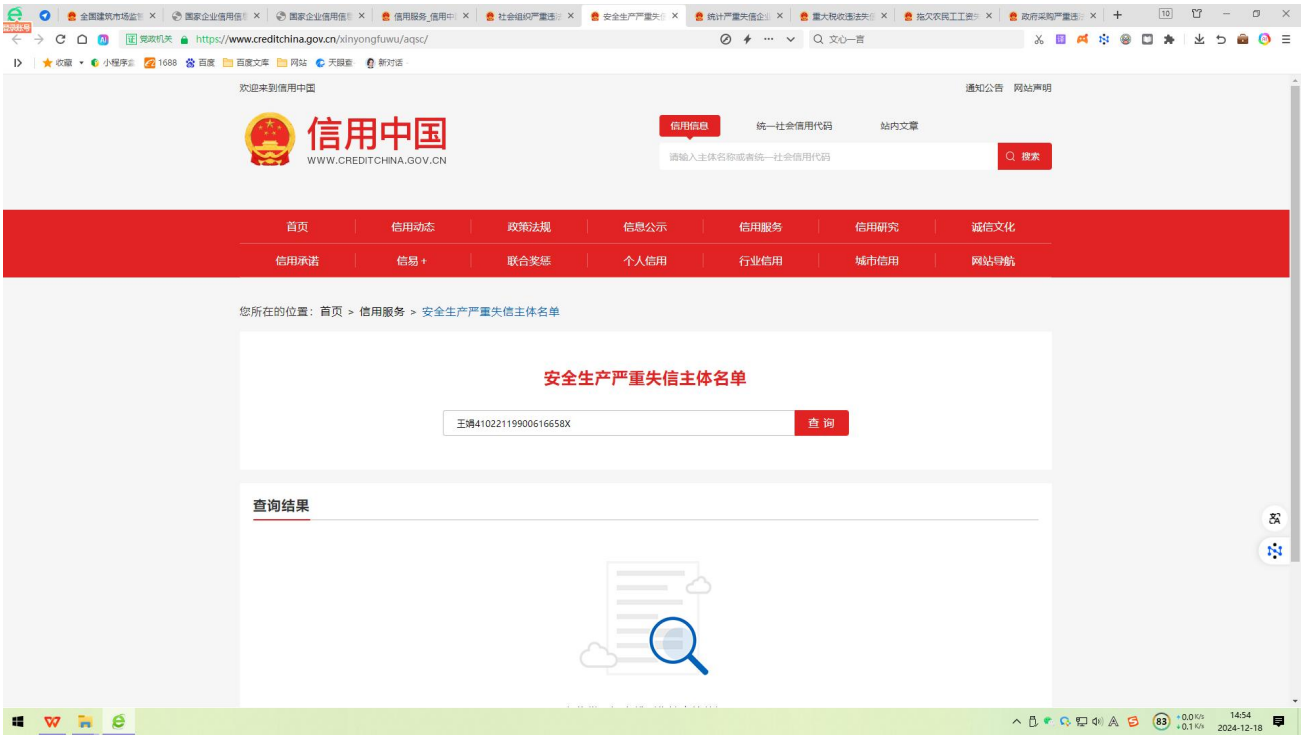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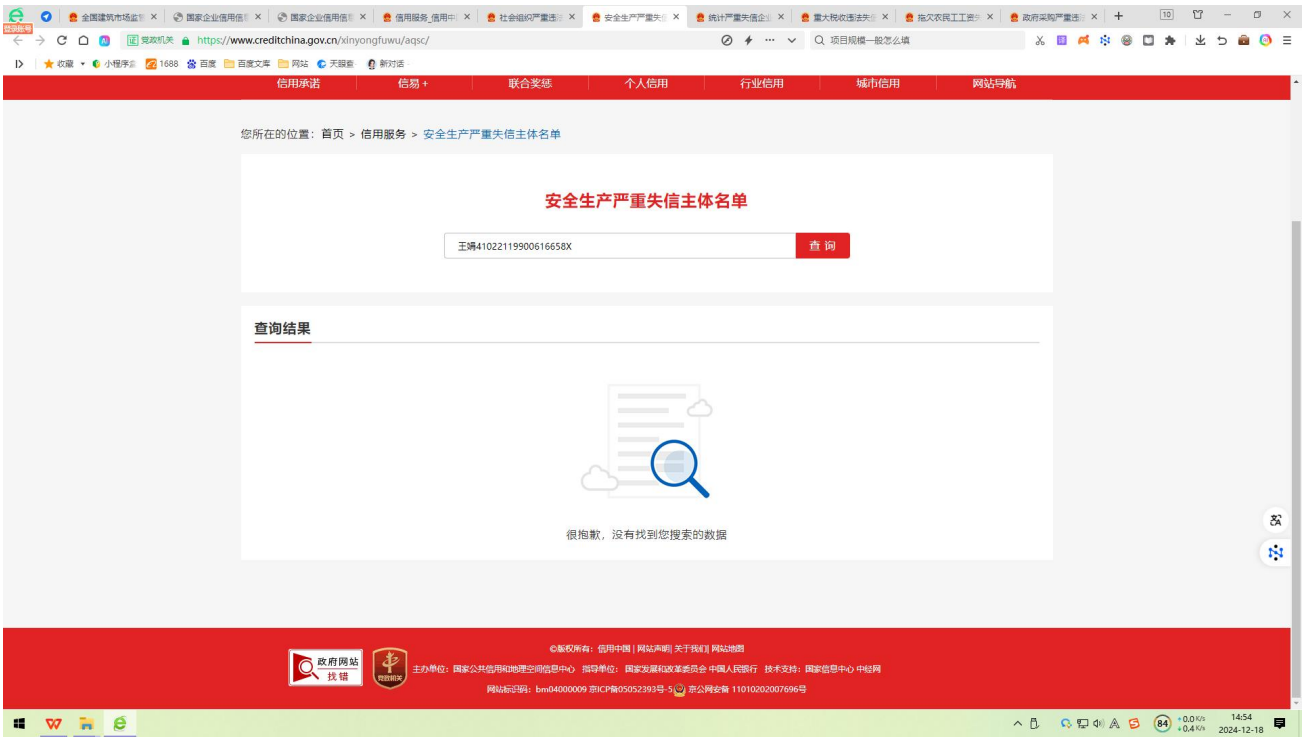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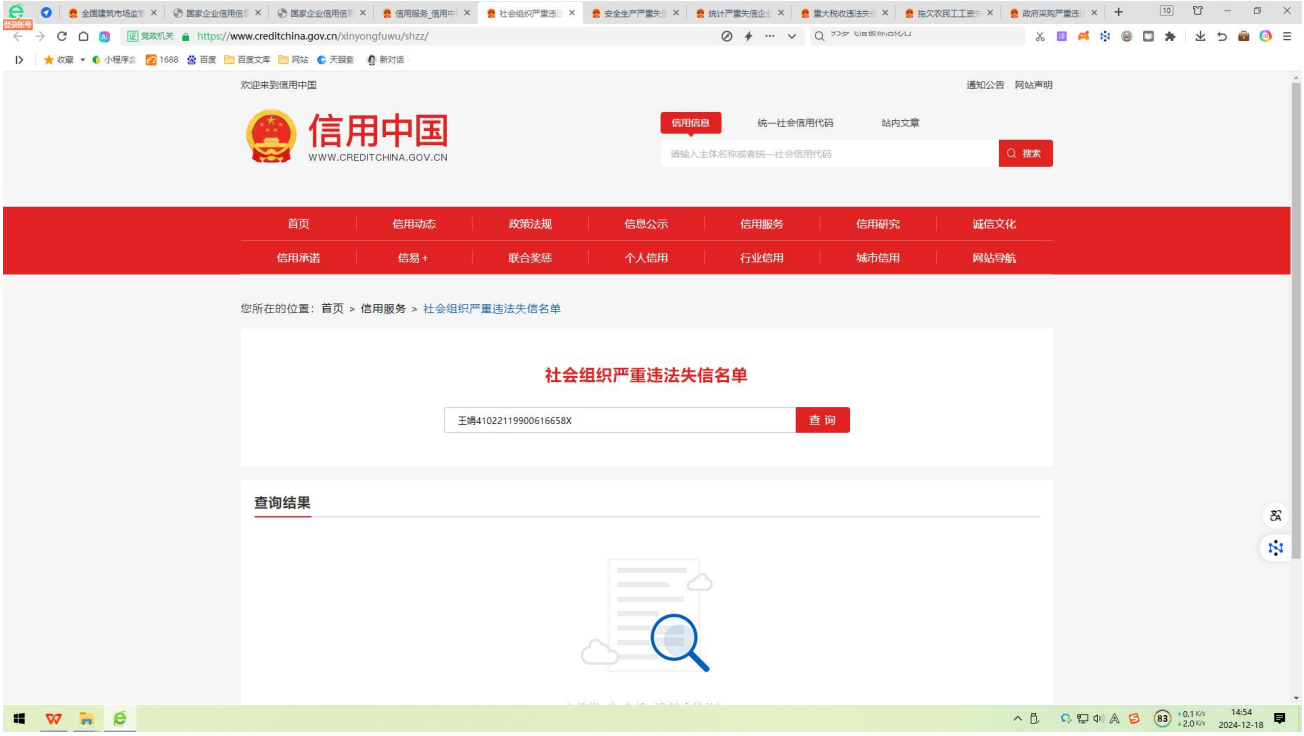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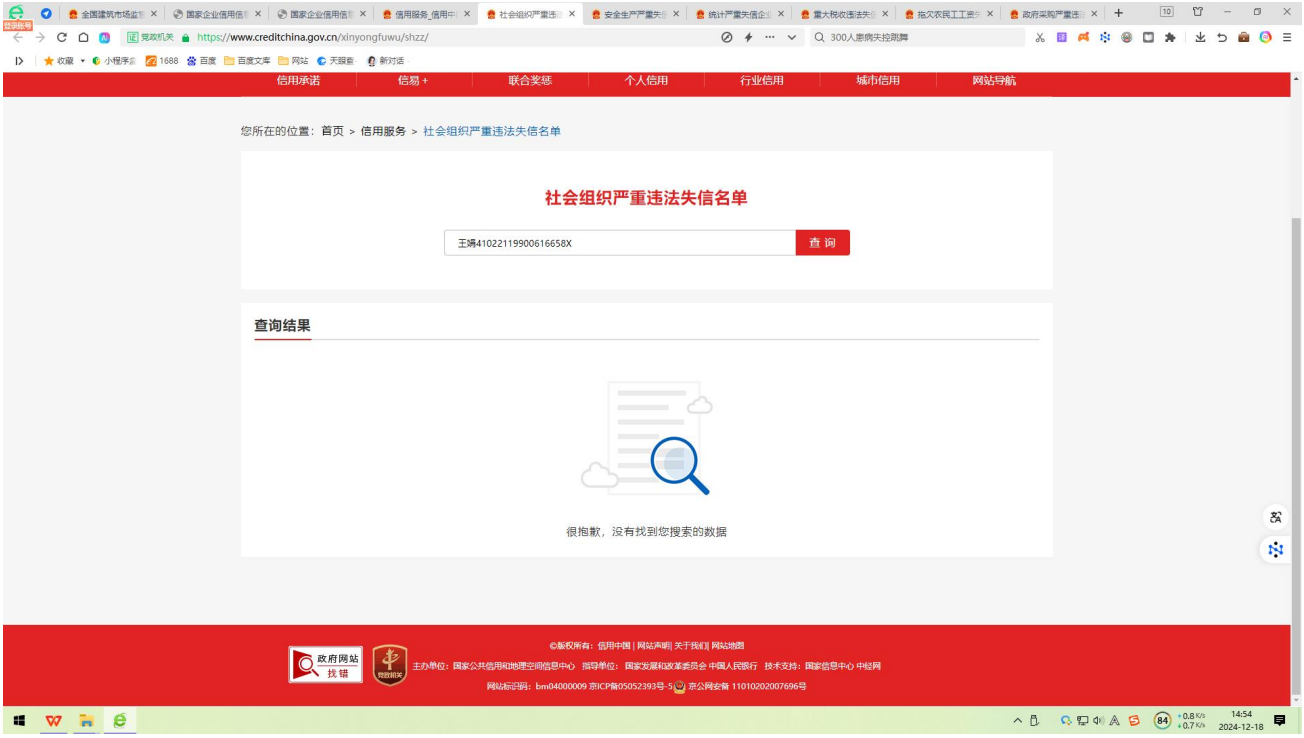

彭晓辉印

河南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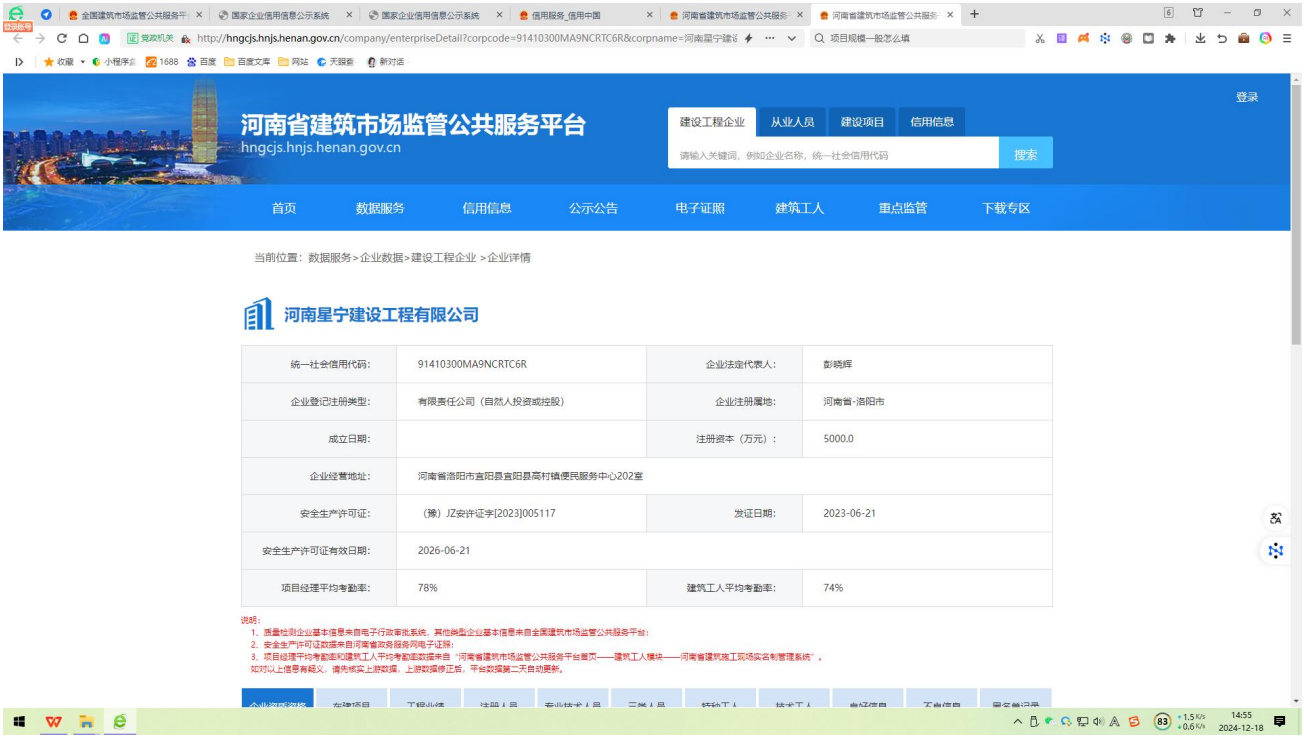

http://hngcjs.hnjs.henan.gov.cn/company/enterpriseDetail?corpcode=91410300MA9NCRTC6R&corpname=河南星宁建设

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ngcjs.hnjs.henan.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信用信息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登录

首页 | 数据服务 | 信用信息 | 公示公告 | 电子证照 | 建筑工人 | 重点监管 | 下载专区

当前位置：数据服务>企业数据>建设工程企业 >企业详情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9NCRTC6R	企业法定代表人：	彭晓辉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河南省-洛阳市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
企业经营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宜阳县高村镇便民服务中心202室		
安全生产许可证：	（豫）JZ安许证字[2023]005117	发证日期：	2023-06-21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日期：	2026-06-21		
项目经理平均考勤率：	78%	建筑工人平均考勤率：	74%

说明：
1、质量检测企业基本信息来自电子行政审批系统，其他类型企业基本信息来自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2、安全生产许可证数据来自河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
3、项目经理平均考勤率和建筑工人平均考勤率数据来自“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首页——建筑工人模块——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系统”。
如对以上信息有疑义，请先核实上游数据，上游数据修正后，平台数据第二天自动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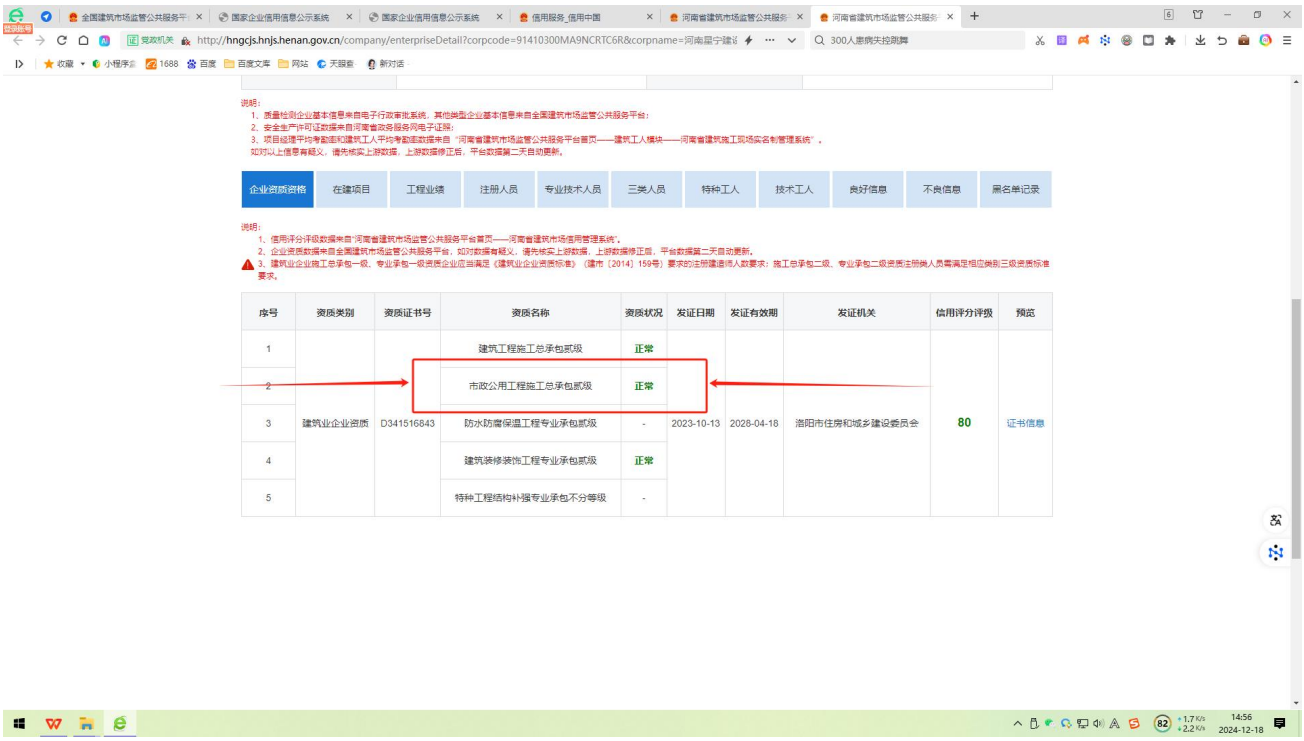

http://hngcjs.hnjs.henan.gov.cn/company/enterpriseDetail?corpcode=91410300MA9NCRTC6R&corpname=河南星宁建设

说明：
1、质量检测企业基本信息来自电子行政审批系统，其他类型企业基本信息来自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2、安全生产许可证数据来自河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
3、项目经理平均考勤率和建筑工人平均考勤率数据来自“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首页——建筑工人模块——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系统”。
如对以上信息有疑义，请先核实上游数据，上游数据修正后，平台数据第二天自动更新。

企业资质资格 | 在建项目 | 工程业绩 | 注册人员 | 专业技术人员 | 三类人员 | 特种工人 | 技术工人 | 良好信息 | 不良信息 | 黑名单记录

说明：
1、信用评分评级数据来自“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首页——河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系统”。
2、企业资质数据来自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如对数据有疑义，请先核实上游数据，上游数据修正后，平台数据第二天自动更新。
3、建筑业企业施工总承包一级、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企业应当满足《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要求的注册建造师人数要求；施工总承包二级、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注册人员需满足相应类别三级资质标准要求。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资质状况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信用评分评级	预览
1	建筑业企业资质	D34151684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正常	2023-10-13	2028-04-18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80	证书信息
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正常					
3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4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正常					
5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信用服务_信用中国 | 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 | 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
http://hngcjs.hnjs.henan.gov.cn/company/enterpriseDetail?corpcode=91410300MA9NCRTC6R&corpname=河南星宁建设
95岁飞僧被称活化石
收藏 小程序 1688 百度 百度文库 网站 天眼查 新对话

3	建筑业企业资质	D341516843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2023-10-13	2028-04-18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80	证书信息
4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正常					
5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					

全国各省住建厅 | 河南省政府各部门 | 全省各地市政府 | 县市委局

主办单位：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版权所有：**Copyright © 2021-至今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备案号：**豫ICP备17009629号-1

网站访问量：1 1 9 6 2 1 5 6 当日访问量：1 6 5 8 2

84 0.1 K/s 0.9 K/s 14:56 2024-12-18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http://hngcjs.hnjs.henan.gov.cn/company/enterpriseDetail?corpcode=91410300MA9NCRTC6R&corpname=河南星宁建设

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ngcjs.hnjs.henan.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信用信息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登录

首页 | 数据服务 | 信用信息 | 公示公告 | 电子证照 | 建筑工人 | 重点监管 | 下载专区

当前位置：数据服务>企业数据>建设工程企业 >企业详情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9NCRTC6R	企业法定代表人：	彭晓辉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河南省-洛阳市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
企业经营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宜阳县高村镇便民服务中心202室		
安全生产许可证：	（豫）JZ安许证字[2023]005117	发证日期：	2023-06-21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日期：	2026-06-21		
项目经理平均考勤率：	78%	建筑工人平均考勤率：	74%

说明：
1、质量检测企业基本信息来自电子行政审批系统，其他类型企业基本信息来自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2、安全生产许可证数据来自河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
3、项目经理平均考勤率和建筑工人平均考勤率数据来自“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首页——建筑工人模块——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系统”。
如对以上信息有疑义，请先核实上游数据，上游数据修正后，平台数据第二天自动更新。

企业资质资格 | 在建项目 | 工程业绩 | 注册人员 | 专业技术人员 | 三类人员 | 特种工人 | 技术工人 | 良好信息 | 不良信息 | 黑名单记录

2024-12-18 14:56

http://hngcjs.hnjs.henan.gov.cn/company/enterpriseDetail?corpcode=91410300MA9NCRTC6R&corpname=河南星宁建设

2、安全生产许可证数据来自河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
3、项目经理平均考勤率和建筑工人平均考勤率数据来自“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首页——建筑工人模块——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系统”。
如对以上信息有疑义，请先核实上游数据，上游数据修正后，平台数据第二天自动更新。

企业资质资格 | 在建项目 | 工程业绩 | 注册人员 | 专业技术人员 | 三类人员 | 特种工人 | 技术工人 | 良好信息 | 不良信息 | 黑名单记录

说明：
1、数据来自“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如对数据有疑义，请先核对上游数据。
2、被标注异常的注册执业人员，需于2024年10月底前完成整改。整改完成后，联系企业注册地市级住建局建管科取消标注。

全部（10） 注册建造师（二级）（10）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企业名称	注册类型及等级	注册专业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信用分数
1	薛长健	411**********072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00363942	2025-11-13	80.00
2	朱艳丽	410**********187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01980604	2027-02-03	80.00
3	牛亚林	410**********012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	2027-01-18	80.00
4	史文朋	411**********215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01386364	2027-07-10	80.00
5	王进超	410**********015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	2027-05-06	80.00
6	李海利	410**********52X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	2027-04-27	80.00
7	张鼎鼎	410**********944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01375614	2027-07-07	80.00
8	黄士昌	440**********689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01249860	2027-01-28	80.00
9	王娟	410**********58X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01895661	2026-05-04	80.00
10	王曜光	410**********070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00243188	2026-03-20	80.00

第 1 到第 10 条记录，总共 10 条记录

2024-12-18 14:57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http://hngcjs.hnjs.henan.gov.cn/company/enterpriseDetail?corpcode=91410300MA9NCRTC6R&corpname=河南星宁建设

3	牛亚林	410**********012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	2027-01-18	80.00
4	史文朋	411**********215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01386364	2027-07-10	80.00
5	王进超	410**********015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	2027-05-06	80.00
6	李海利	410**********52X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	2027-04-27	80.00
7	张晶晶	410**********944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01375614	2027-07-07	80.00
8	黄士曼	410**********629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01219360	2027-01-28	80.00
9	王娟	410**********58X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01895661	2026-05-04	80.00
10	王曙光	410**********070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00243188	2026-03-20	80.00

第 1 到第 10 条记录，总共 10 条记录

全国各省住建厅 | 河南省政府各部门 | 全省各地市政府 | 县市委局

主办单位：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版权所有：Copyright © 2021-至今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备案号：豫ICP备17009629号-1

网站访问量：1 1 9 6 2 1 5 6 当日访问量：1 6 5 8 2

2024-12-18 14:57

彭晓辉印

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03110318354

附：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宜阳县莲庄镇人民政府

本公司就参加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 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 的投标活动，作出郑重承诺：

我公司承诺：本项目我公司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施工由本公司独立承担。若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三、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项目名称）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签字）

2024年12月26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宜阳县莲庄镇人民政府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 （项目名称）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 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壹拾柒万贰仟陆佰陆拾贰元玖角伍分 元（RMB¥10172662.95 元）的投标总报价（包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和税金），工期 60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不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零 元（RMB¥0.00 元）。

☑我方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免收政策，本次投标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若中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承诺将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履行施工合同。

（6）我方承诺将按照招标文件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执行。

彭晓辉印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签字）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宜阳县高村镇便民服务中心 202 室

网　　址：/

电　　话：18706786425

传　　真：/

邮政编码：4716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二）投标函附录

标总报价		（大写）壹仟零壹拾柒万贰仟陆佰陆拾贰元玖角伍分	RMB¥ 10172662.95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叁拾叁万肆仟伍佰叁拾肆元叁角伍分	RMB¥ 334534.35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壹拾贰万叁仟壹佰伍拾肆元零伍分	RMB¥ 123154.05
	暂列金额	（大写）零	RMB¥ 0.00
	专业工程暂估价	（大写）零	RMB¥ 0.00
	规费	（大写）叁拾万零叁仟肆佰壹拾壹元肆角玖分	RMB¥ 303411.49
	税金	（大写）捌拾叁万玖仟玖佰肆拾肆元陆角伍分	RMB¥ 839944.65
投标报价（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规费和税金）		（大写）捌佰陆拾玖万肆仟柒佰柒拾贰元肆角陆分	RMB¥8694772.46
分包		见拟分包计划表，不分包	
投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姓名：王娟 注册专业及级别：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 注册证书编号：豫 241171710532 联系方式：18706786425	
其他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以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标人：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签字）

2024 年 12 月 26 日

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法人；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4）与本标段的监理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5）与本标段的监理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7）被责令停业，

（8）被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许可证的；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因财产被接管、扣押、查封、冻结而丧失履约能力的；

（11）进入清算程序或宣告破产的；

（1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1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单位负责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14）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承诺单位：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实质性响应承诺函

致：（招标人）：宜阳县莲庄镇人民政府

我公司承诺且响应以下内容：

1、项目概况：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位于宜阳县莲庄镇，建设内容主要为建设雨污水管道排水渠等，其中包括土方开挖方工程；污水管网DN500-DN200钢带增强PE螺旋波纹管15530米，PVC-U管11500米，圆形砖砌污水检查井520座等；拆除路面及恢复9163平方米等；

2、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3、投标内容：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4、招标规模：建设内容主要为建设雨污水管道排水渠等；

5、工期：计划工期：6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除上述总工期外，发包人还要求以下区段工期：/

有关工期的详细要求见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6、质量：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关于质量的特殊要求见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7、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8、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9、扬尘防治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10、缺陷责任期：24个月（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1、本项目我公司承诺：不分包、不偏离；

12、投标有效期：90天；

13、投标保证金：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农民工工资发放：按照人社部门要求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通过专用账户代发工资；

彭晓辉印

15、工程审计：政府审计部门对项目开展审计的，积极配合审计工作；

其他要求：投标单位自行编制或委托造价咨询服务单位编制结算书送审财政部门，如财政部门稽核后对结算结果有调整的，以财政部门稽核意见为准；

16、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金额 80%，工程审计后拨付至审计金额的 97%，缺陷责任期满后，拨付至审计金额的 100%；

17、权利义务：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1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描述、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19、技术标准和要求：符合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20、投标总报价：不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21、分包计划：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规定，不分包；

22、其他：我公司郑重承诺：完全响应本次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如若我公司中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按照以上承诺履行职责。

承诺单位：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招标代理费及时缴纳承诺书

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标准计取。

本公司就参加 宜阳县第三批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2024 年宜阳县莲庄镇沙坡头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 的投标活动，作出郑重承诺：

若获中标，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否则，即视为我公司自动放弃成交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附：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造价咨询合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593400359A

营业执照

1-3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正九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零壹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席利转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价格鉴证评估；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司法鉴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　　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23号豫星大厦4楼405房间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6月28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河南正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彭晓辉印

GF—2015—0212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委托人（全称）：河南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河南正九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工程造价预算业务编制审核等相关工作。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开始实施，至 2026 年 10 月 1 日终结。

三、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

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标准。

四、酬金及结算方式

1. 酬金：咨询费 陆万元整（大写）（¥ 60000.00 元整）

2. 结算方式：签订合同 7 日内一次性结清。

五、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

彭晓辉印

2. 订立地点：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 。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订立时 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1 份，咨询人执 1 份。

委 托 人：河南工星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MA9NCRTC6R

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咨 询 人：河南正九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593400359A

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